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九洲集团
Jiuzhou Group

2024 年 4 月

致股东

2023年是公司成立30周年，回望来时路，公司在市场地位、客户满意度、产业布局以及技术能力方面显著提升，这不仅成为公司有效应对当前各种挑战的护城河，也为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提供了坚实基础和更广阔的视野。

过去的一年是变化的一年，电气设备市场尤其是高低压输配电产品竞争格局逐步分散，面对巨大的挑战和困难，公司有效贯彻年度经营原则，强化激励机制，坚持在漫长的周期里做既定的事情，实现了智能制造板块平稳发展。一方面，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丰富产品布局，以标准化和差异化两种方式，更好地满足客户智能化、多场景等需求。另一方面，推动产业链一体化，公司生产的箱变、高低压开关柜、环网柜、配电柜等产品是电站运营的关键配套产品，对电站安全生产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基于自身及合作伙伴电站需求，深挖产业链协同发展机遇，力争从高投入向高增长蜕变。

过去的一年是成长的一年，公司在光伏、风电、综合智慧能源等领域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在微电网与大电网领域双轨并行，不断提升综合能源解决方案的供应能力。截至2023年底，公司已并网新能源电站装机容量近1000MW，在建及开发中的新能源电站权益容量近2000MW，并且多个项目现已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预计并网后将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及现金流。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到全国的新能源布局中，通过联手央国企战略投资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运营效率，实现轻资产运营服务与产业协同的双重价值提升。

在过去的一年里，因资产结构调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部分新能源电站控股权转移给央国企等原因，公司业绩经历短期波动，但每一位股东的信任和支持是公司持续前行的动力，2023年度公司继续提升现金分红比例以回报股东。莫愁千里路，自有到来风，在短期波动中做时间的朋友，更要着眼长期主义。展望新征程，公司将延续过去三十载拼搏进取、迎难而上的精神，与时代同行，抓住新能源行业的发展机遇；与社会共进，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强化核心竞争力，期待与各位股东一起共享九洲发展成果。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振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包括竞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详情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87,690,0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寅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振新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寅先生签名的2023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九洲集团	指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中德证券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期初、报告期期末、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12 月、2022 年 1-12 月
电力电子技术	指	应用于电力领域的电子技术，是利用电力电子器件对电能进行变换和控制的新兴学科
电力电子器件	指	应用于电力电子行业的元器件，又称作开关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采用半导体制成，也称电力半导体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的发展对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是以电力电子器件的发展为基础的
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	指	将电力电子器件、控制系统、其他相关器件组合在一起的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功率产品使用方便，缩小整机体积，更重要的是取消传统连线，把寄生参数降到最小，从而把器件承受的电应力降至最低，提高系统的可靠性
九洲集团零碳产业园	指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厂区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KW	指	千瓦，功率单位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高压变频器	指	变频器的一种，把工频电源转换成各种频率的交流电源，以实现高压电机变速运行，节省能源
直流操作电源	指	一种对可靠性要求极高的电力专用的直流不间断电源装置，为输变电系统的操作、调度和保护设备提供稳定可靠的电源，输变电系统的核心系统。
电力电子技术	指	应用于电力领域的电子技术，是利用电力电子器件对电能进行变换和控制的新兴学科
电力电子器件	指	应用于电力电子行业的元器件，又称作开关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采用半导体制成，也称电力半导体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的发展对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是以电力电子器件的发展为基础的
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	指	将电力电子器件、控制系统、其他相关器件组合在一起的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功率产品使用方便，缩小整机体积，更重要的是取消传统连线，把寄生参数降到最小，从而把器件承受的电应力降至最低，提高系统的可靠性
BT 合同	指	指一个对新能源电站的投资建设业务，融资、建设验收合格后移交给业主，业主向投资方支付项目总投资加上合理回报的过程。
EPC 总包	指	指承包方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总承包。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九洲集团	股票代码	30004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九洲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rbin Jiuzhou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Z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寅		
注册地址	哈尔滨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1#厂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2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平路 162 号变更至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1#厂房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27		
公司网址	www.jiuzhougroup.com		
电子信箱	stock@jiuzhou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真	张博文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电话	0451-58771318	0451-58771318
传真	0451-58771318	0451-58771318
电子信箱	stock@jiuzhougroup.com	stock@jiuzhou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尹志彬、王晓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 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杨威、陈超	2019 年 9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213,212,736.42	1,331,557,173.65	-8.89%	1,411,744,73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214,931.85	147,641,545.48	-36.19%	183,978,83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49,875.91	51,271,416.47	-78.45%	56,935,67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3,258,650.02	634,359,393.84	-0.17%	253,442,523.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36.00%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36.00%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5.32%	-2.03%	7.3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427,490,622.22	7,572,160,821.14	-1.91%	8,518,251,57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8,742,384.52	2,837,302,894.30	2.17%	2,720,746,802.3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60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5,644,520.92	234,276,216.97	284,348,855.90	408,943,14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12,030.87	23,588,644.97	15,147,368.24	21,266,88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20,928,735.80	23,793,246.37	9,091,934.79	-42,764,041.05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44,599.29	177,798,934.24	101,002,431.21	442,001,883.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319,339.06	26,123,018.08	46,593,333.24	其中： 1.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4,532.22 元； 2. 处置子公司收益 69,904,806.84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42,885.30	15,729,108.68	19,756,26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270,440.25	82,065,608.44	24,501,357.00	2023 年 1-6 月应收工程利息及担保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71,112.64	2,678,304.20	1,370,740.38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712.00	231,047.00	751,704.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8,833,482.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075.22	-2,017,422.03	-5,959,491.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500.23	190,048.27	

合并取得子公司冲回的坏账准备及处置子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			55,050,966.83	
提前终止融资租赁，相关手续费等一次性计入损益		-949,812.25	-10,282,29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96,000.71	16,245,939.72	24,660,212.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07.82	11,389,283.62	-897,270.60	
合计	83,165,055.94	96,370,129.01	127,043,161.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1、智能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在报告期内从事的智能设备制造业务主要是输配电设备的制造。输配电设备制造业处于电力行业的中间部位，衔接着电力生产和电力消费，是影响国民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行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包括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有色金属和塑料等行业，下游则包括电力、轨道交通、能源、通讯、城市建设等行业，与电力行业关系最为密切。

（1）政策回顾

①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

2022年1月28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到2030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适应新型电力系统要求，新能源全面参与市场交易。

2022年2月21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提出要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以市场化方式促进电力

资源优化配置。支持具备条件的现货试点不间断运行，尽快形成长期稳定运行的现货市场。

2023年12月22日，国家能源局出台《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修订《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研究绿色电力交易机制，逐步健全统一电力市场基础规则制度体系。

② 新能源大基地倒逼特高压建设提速

2022年1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委托开展“十四五”规划输电通道配套水风光及调节电源研究论证的函》，提出“三交九直”特高压规划项目。

2022年8月3日，国家电网公司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会议上提出，年内将再开工建设“四交四直”特高压工程，加快推进“一交五直”等特高压工程前期工作，争取早核准早开工。

(2) 行业发展状况

① 电力投资稳步回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

电力行业的发展是国家经济发展的基本保障，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规模与电力工业的发展存在较高的关联性。“十四五”期间，国家电网计划投入3,500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23万亿元）。南方电网计划投入约6,700亿元，以此计算，两大电网公司的“十四五”电网投资将超过2.9万亿元。这较“十三五”全国电网总投资高出13%。2022年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达到25.6亿千瓦，新增装机容量超过1.85亿千瓦，同比增长7.8%；电网工程建设投资完成5,012亿元，同比增长2%。受多重因素影响，整体投资未达预期。

② 社会用电量需求增长，新能源装机带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需求

电力行业是电力成套设备主要下游之一，行业需求与社会用电量以及电网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在负荷侧，近10年我国社会用电量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并且未来这一趋势有望继续维持。根据中电联预测，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于2025年将达到9.5万亿千瓦时，相比2021年的8.3万亿千瓦时增加1.2万亿千瓦时，尤其是在2021、2022年连续发生了跨省级规模的电荒与限电的背景下，电力电网建设亟需加快；在发电侧，2022年风电、光伏新增装机突破1.2亿千瓦，可再生能源累计装机达到12.13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47.3%，随着清洁能源装机容量连续两年超过传统机组，新型能源结构将为电网系统带来新的挑战。为适应“双高”、“双峰”形势下新能源并网和消纳，必需推动电力系统转型升级。由于配电网是电力传输和使用过程中不可缺少的环节，电力需求的增长直接带动配电网的建设，进而拉动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2022年，国家电网新增220千伏及以上变电设备容量25,839万千伏安，同比增长6.3%。

③ 特高压、轨道交通等带动输配电设备景气度行业开工情况受外部环境影响正在消退

2022年国家电网公司规划的“一交五直”等特高压工程受外部环境影响，年内开工进度不及预期，仅开工“三交”，直流尚未开工。武汉-南昌、川渝和黄石交流工程分别于9月、9月、10月开工，张北-

胜利交流和金上-湖北、陇东-山东、宁夏-湖南、哈密-重庆直流工程尚未动工。考虑到特高压工程建设周期约1.5-2年，欲使规划的“三交九直”项目在“十四五”内投产，则项目最晚需要在2024年上半年开工。

2022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109亿元，同比减少5.07%，新线4,100公里，其中高铁2,082公里。2022年12月铁路投资高达1,145亿元，环比增长83.49%，全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月均592.42亿元，12月投资额接近月均投资额的两倍；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21条，新增运营里程847公里，新增2个首次开通运营城市轨道交通城市。其中，12月份新增运营里程227.8公里。在2022年底，外部环境对上述行业投资的负面影响得到了大幅边际改善。

（3）行业周期性特点

电力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能源产业，其发展周期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中国电力行业具有较明显的周期性特征，变动趋势与宏观经济变动趋势基本相同：一方面，宏观经济的发展要依赖电力行业提供可靠的能源支持；另一方面，国民经济增长对电力行业发展具有驱动作用，当国民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时，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增加而上升，并促使电力行业快速发展；当国民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低谷时，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减少而下降，电力行业发展也将随之放缓。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智能装备产品行销全国，公司多年来一直是国家电网公司集采供应商，并相继与罗克韦尔自动化、西门子、施耐德、ABB公司等国际智能电气制造商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此外，公司已形成较完整的智能装备制造产业链，成为具有较强竞争能力的综合智慧能源成套解决方案供应商，可为能源电力、轨道交通、市政、基建、石化等行业和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和日常运行提供技术、设备和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综上原因奠定了公司在输配电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

2、新能源业务

公司在报告期内从事的新能源业务主要是风力和光伏并网发电。风力发电是利用风的动能驱动风力发电机发电或提供动力的能源；光伏发电是利用阳光照射光伏发电部件，在光伏效应影响下，感应电动势通过电荷积累产生转化为电能，然后集中并网传送到公共性电网中，在公共电网中统一分配后再发放给客户。

（1）“3060”双碳目标下的国家政策回顾

① 深化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及规划设计，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

2022年1月28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

提出到2025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到2030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适应新型电力系统要求，新能源全面参与市场交易。

2022年2月21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提出要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以市场化方式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支持具备条件的现货试点不间断运行，尽快形成长期稳定运行的现货市场。

2022年3月22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提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现代能源体系。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大幅提升，绿色生产和消费模式广泛形成，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在2030年达到25%的基础上进一步大幅提高。

2022年5月30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到2030年实现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的目标，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引导全社会消费新能源等绿色电力。

2022年6月1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9部委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主要目标，要大力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化开发，积极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分布式开发，统筹推进水风光综合基地一体化开发。

2023年4月1日，国家标准委发布《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旨在加快构建结构合理、层次分明、适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提出到2025年制修订不少于1000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等主要目标，明确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包含4个一级子体系、15个二级子体系和63个三级子体系，并规定了各子体系下各标准重点建设内容。

2023年9月27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可再生能源发展试点示范的通知》，提出到2025年，组织实施一批技术先进、经济效益合理、具有较好推广应用前景的示范项目，推动形成一系列相对成熟完善的支持政策、技术标准、商业模式等，有力促进可再生能源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发展。示范工程共20项，包括技术创新类、开发建设类及高比例应用类。

② 协同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构建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步升高的新型电力系统

2022年2月10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提出到2030年基本建立完整的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基本制度和政策体系，形成非化石能源既基本满足能源需求增量又规模化替代化石能源存量、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得到全面增强的能源生产消费格局。

2022年3月17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2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稳步推进结构转型。煤炭消费比重稳步下降，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17.3%左右，新增电能替代电量1,800亿千瓦时左右，风电、光伏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12.2%左右。

2022年11月7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2022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各省2022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以及2023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预期目标。通知要求，充分发挥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在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引导跨省跨区可再生能源电力交易和全国范围优化配置可再生能源的作用。

2023年7月14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旨在促进农村电网发展，推动构建农村新型能源体系；提出到2025年农村电网网架结构更坚强，到2035年基本建成现代化农村电网等目标；从加强网源规划建设衔接，支撑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等方面，部署做好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电并网服务等13项工作任务。

2023年10月7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的通知》，通知明确了豁免分散式风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规范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许可登记、调整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机组）许可等政策。

2023年10月20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2023年版）》，旨在充分挖掘需求侧资源，推动源网荷储协同互动，保障电力安全稳定运行，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明确了电力需求侧管理定义、适用范围、职责划分及具体措施等。在原管理办法基础上，新增需求响应章节、拓宽绿色发展内容、强化电力安全底线思维等。

（2）行业发展状况

在全球气候变暖的大背景下，绿色低碳已经成为全球共识，世界各国积极出台政策措施推动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全球已有170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风电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2022年，随着硅料产能的逐步释放，供应紧张局面将缓解，市场预期硅料价格会持续回落，光伏发电将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在多国“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十四五”期间，全球风电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实现高速增长。

①风电光伏装机量保持稳步增长，发电量占比进一步提高

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22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高达1.25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1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1.52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76.2%，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其中风电新增3,763万千瓦、太阳能发电新增8,741万千瓦、生物质发电新增334万千瓦；截至2022年底，可再生能源累计装机达到12.13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47.3%，较2021年提高2.5个百分点。其中，风电3.65亿千瓦、太阳能发电3.93亿千瓦、生物质发电0.41亿千瓦。

2023年，全国新增电力装机规模为3.6亿千瓦，其中，风电新增装机0.759亿千瓦，同比增长102%，占当年新增装机的21%；光伏新增装机2.169亿千瓦，同比增长148%，占当年新增装机的60%；2023年风电、

光伏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15.3%，同比提高1.5个百分点。2023年末，中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为29.2亿千瓦。其中，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共占50.4%，超过火电(47.6%)。中国在“十四五”规划中定下的“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比重到2025年底达到50%以上”的目标提前实现。2023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近3万亿千瓦时，接近全社会用电量的1/3，可再生能源在保障能源供应方面发挥的作用越来越明显。

②风光大基地建设扎实推进

为推动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大规模发展，我国正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党委委员、总规划师张益国介绍，我国在库布齐沙漠、乌兰布和沙漠、腾格里沙漠、巴丹吉林沙漠、采煤沉陷区以及其他沙漠戈壁规划布局了一批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主要涉及内蒙古、甘肃、宁夏、陕西、山西、新疆、青海等省份。到2030年，规划建设风光基地总装机达到4.55亿千瓦。

作为能源转型的重要支撑之一，我国风光大基地建设进一步提速。今年以来，我国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加快推进建设进度，第一批9,705万千瓦大基地项目已全面开工、部分已建成投产，第二批大基地项目陆续开工，第三批基地已形成项目清单。

③ 风电光伏度电成本持续走低

就光伏组件而言，上年度供需错配得到充分缓解，行业洗牌加速，硅料过剩的局面难扭转。2023年光伏产业链成本加速下降，其中光伏组件价格到年末已经降至不到1元/W的水平，年内降幅约48%，极大刺激了终端需求的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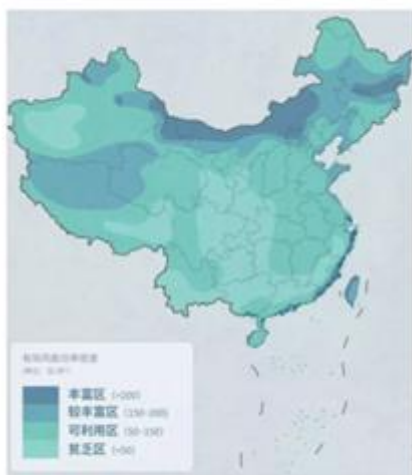
风电方面，行业的快速发展与技术创新之不可分近年来，新一代风力发电机的研制成功、风轮叶片材料的改进以及设备制造工艺的不断优化，都为降低风电成本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技术进步不仅提高了风力发电的发电效率，也降低了设备制造和运维成本，进一步推动了成本的下降。年内风电机组进一步向大兆瓦机型迈进，18MW直驱海上风电机组、18MW半直驱海上风电机组、10MW+陆上风电机组等大型化、平价化产品下线。标志着我国风电大容量机组在高端装备研发制造能力上实现重要突破，也进一步降低了风力发电装机的平均成本和度电成本。

(3)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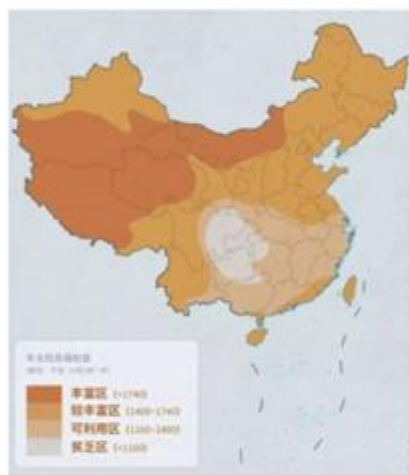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已经成为东北地区民营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龙头企业。尤其在黑龙江省地区，公司区域性布局了大量新能源资产，在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上已具有规模效应。

黑龙江省是风能、太阳能非常丰富的新能源资源大省，是我国迎接风光平价时代效益最好的省份之一。中国风能资源丰富和较丰富的地区主要分布在三北和沿海及其岛屿两个大带里，黑龙江省地处中高

纬度西风环流控制之中，常年多风，风能资源可开发量约为2.3亿千瓦，是我国风能资源最丰富的5个省份之一。太阳能方面，东北区域属于太阳能II类资源区，其中黑龙江省年总辐射量为4,400~5,028兆焦/平方米，年日照时数在2,242~2,842小时之间。



中国风能资源情况



中国太阳能资源情况

3、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1) 国家支持政策回顾

2023年5月10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文件提出：推动生物能源与生物环保产业发展，积极开发生物能源。有序发展生物质发电，推动向热电联产转型升级。支持有条件的县域开展生物质能清洁供暖替代燃煤，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推进沼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等其他生物质能清洁取暖。

2024年1月22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即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简称CCER）在重启。有利于推动形成强制碳市场和自愿碳市场互补衔接、互联互通的全国碳市场体系，从而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目前已知单个装机规模为30兆瓦的农林生物质发电项目每年至少可以获得12万吨以上的自愿碳减排量，同时，从近年来欧美碳交易市场价格稳定上涨可以推测，公司经营的括农林废弃物在内的生物质热电联产业务在CCER重启后、加入碳排放指标的交易，即将迎来新的增长。

(2) 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生物质能源储量丰富，基本分布在化石能源匮乏、电力能源基础设施相对薄弱的农村和郊县，生物质能源对县域能源发展有重要作用。以生物质能源为核心打造县域综合能源服务体系，可最大程度的提高区域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和整体能源效率。多数企业对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的开拓处于项目孵化阶

段，大多数项目规模较小且尚未投产，商业模式也仍处于示范项目探索阶段，整体上行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公司布局建设的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区域均是我国农业大省，生物质燃料供给有保障，产业也高度契合了国家秸秆禁烧、雾霾治理和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随着我国经济追求高质量发展，对清洁能源的需求也越来越大，在我国“缺油少气”的能源结构下，农林生物质发电项目及热电联产项目可在用户侧直接替代燃煤，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黑龙江地区民营生物质热电联供龙头企业。在齐齐哈尔地区，公司区域性布局了大量新能源资产，在上游燃料供应链已具有规模效应，能够更加稳定、经济的保证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所需燃料供应。

黑龙江省是近年全国生物质发电项目装机增速较快的省份，作为粮食主产区和冬季供暖需求大省，燃料供应充足、供热业务发展趋势向好，2023年，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2021年、2022年、2023年省政府连续3年更新印发了《黑龙江省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秸秆综合利用政策支持力度。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要求，2023年黑龙江省在30个县(市、区)开展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创建工作。每个重点县可在中央下达的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资金中，单独列支300万元，对秸秆收储运体系、秸秆加工利用主体等秸秆离田方面进行支持，具体补贴方向和标准，由县级自主编制工作方案，报省级备案后实施。开展玉米或水稻秸秆离田作业的地块，对该地块的秸秆残余物、根茬进行还田处理的，省级补贴每亩10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致力于建设以智慧装备与技术为基础，可再生能源为根本的，安全、高效的综合智慧能源体系。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社会电力需求，减少化石能源对人类生存环境的影响。致力于把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带给每个人、每个家庭、每个组织。提高能源效率和供给，解决能源供应的智能化、可持续和安全问题，构建一个清洁美丽的世界。

依托三十年积累的电气领域核心技术与经验，2015年以来公司由单纯设备供应商向“制造业+服务”方向发展，逐渐形成“产品+工程设计+建设总包+金融服务+运营维护”等现代智能制造新模式。近年来，公司将业务重点聚焦在资源、环境、气候、可持续发展上，努力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社会电力需求，截止2023年末，公司开发、建设、投资、运营风电、光伏、生物质电站等可再生发电站超过2,000MW。

公司致力于利用环境资源建立可再生的综合智慧能源供应体系，推广应用以生物质为原料的高效直

燃热电联产技术、“零碳”清洁供暖技术，实现电、热、冷、汽、肥等多联产联供。改变原有的不同能源品种、不同供应环节单独规划、单独设计、单独运行的传统模式，实现风、光、生等不同可再生能源横向多品种之间、纵向“源-网-荷-储-用”能源供应环节之间的协同和互动、减少“碳”排放、提升区域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户用能成本、努力率先在区、县内实现“碳中和”目标，立志于助力人类社会由“工业文明”走向“生态文明”的到来。

经过多年的努力，九洲集团在智能、节能、环保、高效电力装备与技术，风、光、生、火、储新能源建设与运营，电、热、汽、冷、肥联产联供综合智慧能源与公共事业服务方面取得了良好发展，已经形成了智能装备制造、可再生能源、综合智慧能源三大业务格局。

（一）智能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是中国电力电子智能装备领域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提供成套智能电气装备和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智能电气成套设备涵盖高中低压成套开关电气、变电设备、电力电子装置、控制元器件、智能仪表、智能化终端、新能源发电装备、储能充电等产品与技术；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包括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解决方案、发电侧和用户侧电化学储能解决方案、电蓄热清洁能源供暖解决方案、轨道交通智能供电解决方案、轨道交通智能环境控制解决方案、基于高压变频器的工业系统节能解决方案、城镇智能清洁能源供暖、风力光伏生物质发电系统集成等。

1、主要产品类别

（1）国际授权产品

公司与施耐德、西门子、ABB、罗克韦尔自动化形成了国际化战略合作，提升了公司产品生产制造品质控制能力和管理水平，建立了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现代化试验检测装备不监测手段。并成为国际品牌的中国合格授权制造商。



施耐德授权B柜 (Blokset)



ABB授权MNS2.0柜



西门子授权8PT低压开关柜

(2) 低压产品

低压配电柜、开关柜是配电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需要可以实现低压配电线路的开断、关合、分段等功能，应用广泛。公司低配电柜有多种产品，主要产品电压涵盖 0.22—1.14kV 电压等级。



MNS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GD 交流低压配电柜



GCS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3) 高压产品

公司的高压智能电气成套设备主要应用于 6~35kV 高压配电系统，有助于输配电系统中，达到绝缘全封闭、智能免维护、环保小型化的目标。随着特高压加码、新基建的爆发，远距离、大范围、高容量、高电压的格局将进一步拉动高压电气成套设备的需求。



KYN28A-12 铠装中置式金属封闭开关柜



KYN61-40.5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柜



C25C 中试开闭站/带开关电缆分支箱



AIR-12 环保气体绝缘开关环网柜



C2SR-12 中试固体绝缘开关环网柜



XGN15A-12 小型真空开关环网柜

(4) 电力电子产品

电力电子产品是运用高频开关功率半导体对电力进行控制，并对电压及电流的品质进行调节。如今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普及并促进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已成为主要工业国家能源政策中必须达成的目标。这种情况下对电能而言电力电子设备市场空间巨大。公司电力电子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电力系统、地铁城铁电力贯通线及牵引变电站、城市二级变电站、风力光伏电站及其它重工业负荷。



(5) 变压产品及设备

变压器在三相交流电力系统中起到电压变换和电能传输的作用，通过智能低压配电柜保证系统电压稳定，提高供电电能质量。公司变压产品及设备主要应用在小区住宅、工矿企业、市政设施、新能源发电站中。



（6）储能产品

公司生产储能设备已有近 30 年历史，拥有深厚的技术和品牌积淀。公司主要储能产品使用铅酸、碳酸蓄电技术，该技术拥有品质稳定、性价比高等诸多优势，广泛应用于电话通讯、不间断电源（UPS）、安全报警、安全控制、应急灯、电力电子设备紧急启动及医疗设备等领域。



2、经营模式

公司按照“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的经营模式，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进行技术方案的设计、生产计划的制定。公司已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市场需求及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1）采购模式

公司配电设备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化工原材料、电气元件、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等。为进一步优化运作成本，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有效互动，公司设置供应链管理中心，统筹采购总体安排及供应商开发、管理工作。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产品质量、企业实力进行综合评审，从而选定一般产品的合作供应商。公司年初和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在具体采购时再次签订合同。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轨道交通、工矿企业、移动通讯等行业大客户，因客户所在地的输电量、用户情况、配电方案、智能化等方面需求不同，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主要采取“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所获得的订单由公司组织生产，但对部分通用的原材料或半成品，公司也会按照审慎研究制定的生产计划，辅以“计划生产”。

（3）销售模式

销售模式上，主要通过直销方式完成，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公司成立至今，已形成专业化的研发、设计、生产组织体系及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服务体系。公司的营销网络采取“跨大区负责制”，即组建大区营销负责人队伍，再由大区在辖区内重点市设立办事处，负责信息采集、联络、售后服务等工作。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已形成较完整的智能装备制造产业链，已成为具有较强竞争能力的综合智慧能源成套解决方案供应商，可为能源电力、轨道交通、市政、基建、石化等行业和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和日常运行提供技术、设备和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由于相关产品、解决方案对技术要求高、专业性强，是客户供电和自动化系统安全高效运行的关键保证，因此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黏性较高。

随着国家不断深化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电力行业将迎来跨越式发展，同时为综合能源发展创造了巨大空间。公司加强对前沿市场发展和未来市场的调研推广，建立了“行业+区域+支撑”三位一体的市场架构，结合公司优势业务，联合作战。公司聚焦国家及级新能源政策红利，深挖五大四小发电企业、地方能源龙头企业商机，联动市场支持，打造大客户商机的识别和快速支持机制，保证有效商机的快速转化，提高商机签约率。公司持续集中精力聚焦核心主业，营销中心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紧密围绕市场和目标稳扎稳打；生产中心加速积压订单的生产，对前端销售做出快速响应、有效衔接；各管理中心加强内部精益化管理，全面推进降本增效工作的开展，有效提升公司综合盈利能力。

同时，公司目前已经形成智能配电设备制造—电力EPC建设—新能源投资运营全产业链体系，EPC建设业务和新能源投资运营业务的高速发展也会同时拉动智能配电设备制造板块的发展，公司各业务板块已经展现良好的协同促进作用。

（二）新能源业务

1、主要业务模式

新能源业务目前已成为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主要有两种业务模式。

（1）新能源资产投资及运营

公司自主开发、投资和运营新能源电站项目，即公司通过电站的前期开发取得电站项目的所有权，同时通过采用自主生产的电气成套设备产品和自主设计与施工的工程总包实现公司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建成后持有电站并进行运营管理，通过收取项目发电电费获取稳定收益。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及与国企合作共同开发、建设、持有清洁能源电站。与此同时，公司以合作共赢

为导向，在新增电站资产不断投建过程中会择机择时向央国企合作伙伴出售部分新能源电站股权，一方面从总体控制存量资产规模，以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优化自持新能源资产结构，实现“EPC价值”、“设备销售”和“风光资源溢价”等多重价值量的兑现；另一方面通过和央国企伙伴的深度合作，实现全国范围内开发资源的共享共赢。

图：九洲集团自建自持风光电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新能源电站运营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风电资产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4.60	24.13
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4.12	6.72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4.03	6.57
平均上网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47	0.485
年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2,821.52	2,785.81
光伏资产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29.86	29.86

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5.04	5.07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4.81	4.97
平均上网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41	0.467
年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1,686.79	1,697.2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和正在筹建的新能源电站项目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项目类型	规模(MW)	2023 年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1	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大庆市	风电	48	15,754.58
2	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大庆市	风电	48	15,835.66
3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关岭自治县	风电	48	7,758.67
4	齐齐哈尔达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风电	2	976.31
5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莫旗自治区	光伏	48.6	7,738.00
6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莫旗自治区	光伏	10	1,694.30
7	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光伏	10	1,570.54
8	泰来九洲新风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光伏	100	16,435.62
9	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光伏	100	16,533.00
10	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通化市	光伏	10	1,313.97
11	齐齐哈尔市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光伏	3	462.91
12	齐齐哈尔市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光伏	5	774.24
13	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聊城市	光伏	12	1,612.22
14	泰来县九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风电	100	在建
15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安达市	光伏	250	在建
16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安达市	光伏	250	在建
	合计			1,044.60	88,460.0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少数股东持有 49%股权的新能源电站项目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MW)	2023 年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1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安达市	40	5,673.74
2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安达市	40	5,251.90
3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讷河市	20	3,069.59
4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49.5	12,492.48
5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10	1,494.58
6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市	100	24,894.08
7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市	100	25,760.34
8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七台河市	49.25	11,514.69
9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七台河市	46	11,482.88

10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市	100	2,650.76
11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一期）	黑龙江哈尔滨市	100	12,038.10
12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二期）	黑龙江哈尔滨市	100	在建
	合计		754.75	116,323.14

（2）新能源工程建设

新能源电站工程建设业务是借助于公司自主形成的清洁能源电站设计经验，通过承建第三方业主的风电场或者光伏电站，包括为客户的电站进行融资 BT（融资-建设-移交）总承包建设，实现工程建设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 BT 及工程总包在建的新能源电站项目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 (MW)	状态
1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市	50	待并网
	合计		50	

公司为提高资金效率和资产收益率，本年无新增BT建设电站的业务，随着存量项目的完工进度推进，工程总包收入显著下降。报告期内，新能源工程业务收入4,879.3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2.98%。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采取联合央国企伙伴“合作开发”的整体战略，在新增电站资产不断投建过程中，持续优化在手新能源资产结构和质量，对成熟电站项目择机出让。一方面从总体控制存量资产规模，以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提升投资效益，另一方面通过和央国企伙伴的深度合作，实现全国范围内开发资源的共享共赢。

公司作为东北地区民营可再生能源投资建设运营龙头企业，在黑龙江、内蒙古等优质风光资源地区布局了较多新能源资产，已形成规模效应和在位优势。同时，公司通过深耕电气制造工程行业近30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形成了“智能配电设备制造—电力工程EPC建设—新能源投资运营”全产业链体系，公司各业务板块已经展现良好的协同效应。

公司还利用多年来自身技术积累和人才储备，打造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专业可再生能源电站运维团队和一套运维智慧管理平台，实现了可再生能源电站高效运维能力。公司拥有超200名员工的专业运维团队，其中高级工程师30名，中级工程师70名，中高级管理人员30名；同时，公司采用运检一体化运维模式，通过“物资管理系统”、“电场运行维护系统”、“运维智慧管理平台”等信息化工具，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协助现场运维工作的高效开展，确保了电站的安全生产和运营效率。

在工程建设方面，公司全力克服市场环境多变、洪涝灾害突发等多重不利影响，优化项目管理机制，

通过设计方案前置、采购模式优化、风险管理强化及全过程成本管控、工程管理标准化等多种措施，提升项目建设完工效率和交付质量。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加强并网验收，确保项目顺利投产且送电后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以提高设备可靠性和资产保值增值为核心，做好关键指标分析，深化指标对标，及时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妥善解决。同时，积极开展技术数据分析应用、设备技术改造、低效机组治理等管理措施，有效提升电场资产“应发尽发”能力，各项主要生产运营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三）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综合智慧能源是针对区域内的能源用户，改变原有的不同能源品种、不同供应环节单独规划、单独设计、单独运行的传统模式，以电为核心，提供电、热、冷、气、水等能源一体化的解决方案，通过中央智能控制服务平台，实现横向能源多品种之间、纵向“源-网-荷-储-用”能源供应环节之间的协同和互动，是能源革命的重要实现形式。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可以平衡不同能源间的优势和不足，实现就地生产、就近消纳、多能协同、联产联供和互补集成，提升区域整体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能成本，实现能源的系统优化。



1、主要业务模式

（1）生物质热电联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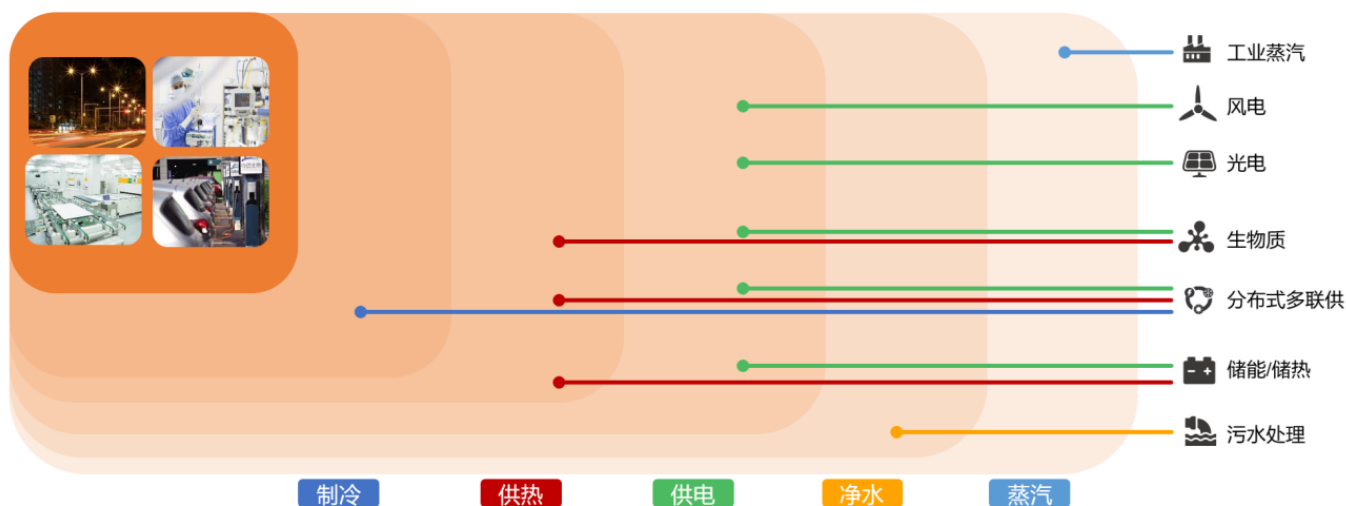
通过向农民或经纪人有偿收购的农作物秸秆、林业废弃物等生物质为原料，生产热力、电力等可再生能源，以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变废为宝。其中电力上网销售，热力用于工业用户生产及向居民供暖。公司生物质电厂可用燃料范围广泛，包括：玉米秸秆、水稻秸秆、芦苇、小麦、稻壳、枝丫材、木质废料等。燃料供应商以当地燃料经纪人和当地村集体为主，公司设置燃料收储专业团队，统筹采购总体安排及供应商开发、管理工作。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商业信誉、燃料质量、地方资源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从而发展优质稳定的合作供应商。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

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保障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所需燃料的稳定供应。

(2) 分散式风电供暖、储能、工业蒸汽、工业制冷、污水处理等业务

公司积极布局生物质热电联产之外的其他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申报的300MW风力发电清洁能源供暖示范项目收到黑龙江发改委的复函。此外，公司还获得了泰来独立储能电站200MW/400MWh 智慧能源项目备案，与上海融和元储能源有限公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充分利用各自资源优势，积极推进东北区域独立储能项目合作开发，加快公司储能产业布局，拓展虚拟电厂项目建设。

公司运营各项目皆在工业园区内或毗邻工业园区，能够在为居民提供热力的同时向业园区和农业大棚供应蒸汽，园区及城镇的污水处理后也可作为发电及供热循环中水再次利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和正在筹建的综合智慧能源项目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	状态	2023 年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1	泰来农林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80MW	已并网	22,928
2	富裕农林县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80MW	已并网	15,991
3	九洲零碳产业园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哈尔滨市	49.5MW	核准	
4	道外九洲二号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哈尔滨市	50MW	核准	
5	松北九洲一号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哈尔滨市	25MW	前期开发	
6	宾县九洲三号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哈尔滨市	50MW	核准	
7	宾县九洲四号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哈尔滨市	50MW	核准	
8	齐市梅里斯区九洲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20MW	前期开发	
9	齐市铁锋区九洲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32MW	前期开发	
10	齐市富区九洲分散式风电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48MW	前期开发	

11	泰来汤池镇分布式风力发电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25MW	前期开发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供热面积合计318.37万平方米，运营供热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地点	供热面积(万平方米)	热费收入(万元)
1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泰来县-供热	232.84	5,865.83
2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泰来县-售热	85.53	1,059.88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少数股东持有股权的综合智慧能源项目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发电规模	状态	2023年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供热面积 (万平方米)
1	梅里斯区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2*40MW	已并网	32,470	107.00
2	泰来九洲大兴独立储能电站一期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110MW/220MWh	在建		
3	泰来九洲大兴独立储能电站二期项目	黑龙江齐齐哈尔市	90MW/180MWh	核准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生物质能作为零碳的新能源，在为社会提供清洁能源的同时，每年消纳处理大量有机废弃物，真正实现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尽管近年来补贴支付的滞后为生物质能行业的发展带来了严峻的挑战，但生物质发电作为实现我国城乡低碳能源转型的重要手段，预期未来仍将是国家鼓励推广发展的主要方向。且随着国家出台政策大力推动北方地区采用生物质能供暖，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在“工业园区集中供热”和“北方地区清洁供暖”方面均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在行业竞争中更凸显优势。

(1) 地域优势驱动

公司开展生物质热电联产业务优势明显。公司项目生物质能来源主要为农作物秸秆，黑龙江是中国农林业大，连续多年粮食产量全国第一，生物质秸秆不仅产量极高，还具备密集度高、集中连片、便于收储的特征。2018年黑龙江全面实施秸秆禁烧，推动了秸秆收储队伍和打包机械化队伍的形成壮大，为发展生物质能产业提供了有利条件。区位优势支持下公司有望以生物质热电联产为起点，率先打破电、气、热、冷等多种能源系统壁垒，发展成为行业标杆。

(2) 综合能源模式驱动

生物质热电联产业务盈利效应显著。除节能减排、改善民生、支援农村等社会意义之外，一方面生物质能发电仍然享受中央财政补贴，分散式风电供热发电不参与电网调峰，另一方面供电供热供气一体项目还可以产生供热收入。

目前公司在手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充足，随着未来项目投产并网有序进行，以生物质热电联产、分散式风电供热和储能业务为核心的综合智慧能源业务有望显著增厚公司利润，成为公司未来重要的业绩增长来源。

（3）政策支持驱动

2024年1月22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即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简称CCER）在重启。有利于推动形成强制碳市场和自愿碳市场互补衔接、互联互通的全国碳市场体系，从而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目前已知单个装机规模为30兆瓦的农林生物质发电项目每年至少可以获得12万吨以上的自愿碳减排量，同时，从近年来欧美碳交易市场价格的稳定上涨可以推测，公司经营的括农林废弃物在内的生物质热电联产业务在CCER重启后、加入碳排放指标的交易，即将迎来新的增长。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60.46	61.99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8	8.2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79.95	38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60	29
发电量（亿千瓦时）	13.75	13.71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2.74	13.16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507	0.505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7.36	4.02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274.26	2,211.65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能力及产业创新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沉淀，在行业内具备了较强的产品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研发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是黑龙江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多为业内专家，公司多名核心技术人员在相关国家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中承担主要任务。公司与多所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定期选派优秀技术人员到国外和国内科研院所进行专门的业务技术培训，技术创新能力的增强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后劲，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提高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超过 200 项，境内专利不少于 95 项。

2、产业链上下游融通优势

通过公司深耕电气制造和工程行业的技术积累与合作伙伴资源，为公司在风电、光伏制造领域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提供了赋能与机遇。自 2015 年公司开启向新能源领域转型至今，公司已初步形成了“智能配电设备制造—电力工程 EPC 建设—新能源投资运营”全产业链体系，公司各业务板块已经展现良好的协同效应，成为了东北地区民营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龙头企业，在黑龙江、内蒙古等优质风光资源地区布局了较多优质新能源资产，已形成规模效应和在位优势。

3、区域优势和项目资源优势

黑龙江是风能、太阳能非常丰富的新能源资源大省。黑龙江地处中高纬度西风环流控制之中，常年多风，风能资源可开发量约为 2.3 亿千瓦，是我国风能资源最丰富的 5 个份之一。同时，内太阳能资源丰富，年总辐射量为 4,400~5,028 兆焦/平方米，相当于 750 亿吨标准煤，而且脱硫电价高到达 0.374 元/度，是我国迎接风光平价时代效益最好的份之一。黑龙江又是农林业大，是我国重要商品粮基地，连续多年粮食产量全国第一，占全国的 9%。黑龙江生物质秸秆产量具有密集度高、集中连片、便于收储的特征。2018 年开始的全秸秆的禁烧，迅速地促进了秸秆收储队伍和打包机械化队伍的形成壮大，而另一方面，由于黑龙江地处我国最高纬度，冬季寒冷，城镇有 10 亿多平方米建筑面积需要供暖。许多县市冬季供暖还是采取 10~40 吨燃煤小散锅炉直燃式的供暖方式，环境污染大，热效率低，目前关停拆掉小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已进入了倒计时，电供暖成本高，天然气供应不足，大力发展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在公司所处的黑龙江有着天然的环境和资源优势。

4、综合竞争力优势

公司具有丰富的新能源前期开发和建设施工经验，拥有电力工程总承包贰级资质、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市政行业（热力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风力发电、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公司凭借上述资质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实现新能源项目全流程管理。未来的光伏、风电等新能源领域，国家补贴力度逐渐减弱，市场化竞争更加充分；平价上网时代对企业的技术进步、规模化、融资成本和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具备新能源电站从设计、开发、投资、施工到运营的全流程资质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

5、产业合作及品牌优势

公司积极与罗克韦尔自动化、西门子、施耐德、ABB 公司等国际领先的电气制造商合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在生产管理能力、制造工艺水平、生产装备、工艺设计、品质控制等方面达到了较高水平，并结合中国用户的习惯与特点，开发出应用灵活、独具特色、适合国情的电气成套设备系统解决方案。

依靠公司先进的生产管理能力、过硬的品控能力和业界优良的口碑，公司多年来一直是国家电网的固体绝缘开关柜和箱式变电站等系列产品的合格供应商，每年在国家电网的集中采购招标中都会赢得 20 余分公司的订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让电拥有智慧、让人们享有蓝天”一直是公司的经营理念。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社会电力需求，建设新的综合能源供应体系，减少传统能源对人类生存环境的影响，解决能源供应的可持续和安全问题，是公司持之以恒的追求。

公司主营业务可分解为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综合智慧能源三大业务板块。

九洲集团在智能装备制造领域积累了30年的行业经验，目前拥有哈尔滨松北区零碳产业园、哈尔滨南岗区哈平路生产基地、沈阳昊诚生产基地，公司产品涵盖35kv以下各类电开关和变电设备、高频电源及高压变频器、高低压无功补偿、新能源用变流器和逆变器、铅碳储能蓄电池、固体蓄热电锅炉、交直流电动汽车充电桩等，多领域为城市智能配电网和新能源提供关键电气设备，在行业内具有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023年，公司聚焦在资源、环境、气候、可持续发展上，公司加大新能源产业布局，新增数个新能源电站核准；稳妥推进电力主业发展、积极与各方进行沟通，与多个央企、国企在新能源发电业务上展开合作。同时，公司积极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拓展运维服务、新型电力系统配电系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充实、丰富适合企业自身特点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321.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89%；营业总成本 119,959.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1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21.4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6.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3,325.8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0.0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742,749.06万元，负债总额为447,033.8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0.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89,874.24万元，少数股东权益5,841.02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6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报告期内，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及年度工作计划，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安排，重点开展

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 推进在建新能源电站建设投资，转型轻资产运营

2023年，一方面公司积极推进新能源项目开发，报告期内新增九洲零碳产业园49.5MW风电项目、道外九洲二号50MW风电项目、宾县九洲三号50MW风电项目、宾县九洲四号50MW风电项目、安达市九洲火山250MW光伏发电项目、安达市九洲石山250MW光伏发电项目核准，储备了一批优质新能源项目；另一方面公司深化各方协同，结合民营企业、央企企业和外资企业各自的优势，寻求多种合作模式，提高新能源电站权益容量，报告期内新增合作项目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100MW风电项目、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100MW风电项目。同时，通过出售51%股权方式，在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项目、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项目携手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优势互补，优化了公司资产与负债结构。

(2) 夯实综合能源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富裕九洲环境2*40MW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2台机组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通过多能互补、生产侧和消费侧优化的融合，打通电、气、热、冷等多种能源系统的壁垒，区域范围内实现能源系统的资源优化配置。

此外，为推进冬季清洁供暖，减少大气污染，公司已在黑龙江哈尔滨、齐齐哈尔、佳木斯等地开展新能源清洁供热示范项目。通过风力发电带动电蓄热锅炉替代燃煤小锅炉供热，有效避免冬季燃煤供暖带来的空气污染问题，同时进一步解决风电等清洁能源的消纳问题。

(3) 突出创新发展，加强研发投入

公司坚持“以技术领先”为原则，遵循“使用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思想，在加强自主创新的同时，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道路，加强研发人员队伍建设，稳固公司在现有市场优势并为客户提供品质更佳的产品，以全面提升公司的经济综合实力和竞争力。结合国家节能减排的相关政策、“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规划，公司实现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和智能电网、充放储一体化、综合能源利用的相关技术的结合，凭借自主研发掌握核心的技术，引导市场需求和抢占市场份额。

(4) 提升集团数字化管理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将产业数字化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主阵地，系统推进电厂智能化升级。依托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化前沿科技，推动智慧电厂、数据集控中心一体化建设工作。目前各电站均实现数字化运营，实时监控运行状态。公司通过数据整合和数字联通拉近管理距离，实现数据共享，进一步放大新能源电厂集中监控和动态优化协同调度，为公司安全经济运行提供强有力的工具和辅助决策依据。

(5) 通过融资置换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伴随5年期LPR利率逐步下降，公司协调多家银行实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对原有新能源项目通过银行融资置换的方式或直接降低原有融资租赁成本的方式，减少财务成本，提高新能源电站的收益。

(6) 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建设媒体、网站等信息发布渠道，通过反路演及线上形式，合计9次接待72家待机构投资者的调研活动，同时使用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答129条，使投资人更为具体和深入的了解公司业务进展和发展规划情况，使投资者认可公司价值。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13,212,736.42	100%	1,331,557,173.65	100%	-8.89%
分行业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404,145,864.86	33.31%	494,654,550.64	37.15%	-18.30%
新能源发电业务	425,062,801.88	35.04%	500,809,269.96	37.61%	-15.12%
新能源工程业务	48,793,907.22	4.02%	85,569,184.58	6.43%	-42.98%
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298,994,849.87	24.64%	143,928,449.29	10.81%	107.74%
其他业务收入	36,215,312.59	2.99%	106,595,719.18	8.00%	-66.03%
分产品					
电气及相关设备	306,568,486.27	25.27%	449,215,865.60	33.74%	-31.75%
发电收入	653,383,571.64	53.86%	577,783,017.65	43.39%	13.08%
新能源工程	48,793,907.22	4.02%	85,569,184.58	6.43%	-42.98%
供暖收入	70,674,080.11	5.83%	66,954,701.60	5.03%	5.56%
其他产品	97,577,378.59	8.04%	45,438,685.04	3.41%	114.75%
其他业务收入	36,215,312.59	2.99%	106,595,719.18	8.00%	-66.03%
分地区					
国内	1,213,212,736.42	100.00%	1,331,557,173.65	100.00%	-8.8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404,145,864.86	322,881,164.29	20.11%	-18.30%	-16.79%	-1.44%
新能源发电业务	425,062,801.88	154,690,987.78	63.61%	-15.12%	-6.08%	-3.50%
新能源工程业务	48,793,907.22	40,263,212.50	17.48%	-42.98%	-40.43%	-3.54%

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298,994,849.87	322,533,639.36	-7.87%	107.74%	84.82%	13.38%
其他业务收入	36,215,312.59	10,962,825.01	69.73%	-66.03%	-14.59%	-18.23%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直接材料	262,159,761.67	81.19%	336,723,743.00	86.77%	-5.58%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直接人工	38,467,128.95	11.92%	21,682,958.22	5.59%	6.33%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制造费用	22,254,273.67	6.89%	29,639,473.89	7.64%	-0.75%
新能源工程业务	直接材料	39,621,804.21	98.41%	64,886,429.45	96.00%	2.41%
新能源工程业务	直接人工	505,193.59	1.25%	1,579,797.92	2.34%	-1.09%
新能源工程业务	制造费用	136,214.70	0.34%	1,119,732.23	1.66%	-1.32%
新能源发电业务	成本	154,690,987.78	100.00%	164,702,609.25	100.00%	0.00%
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直接材料	201,832,480.63	62.58%	134,753,896.92	77.22%	-14.64%
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直接人工	32,765,592.79	10.16%	11,354,352.33	6.51%	3.65%
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制造费用	87,935,565.94	27.26%	28,403,994.80	16.28%	10.99%

注 1：智能装备制造业务包含“电气及相关设备”与“电力工程及其他”业务，其中本期电力工程及其他业务直接人工成本变动比重较大，主要原因系该业务包含运维服务，该服务主要成本为直接人工成本，金额为 19,451,219.71 元，如剔除运维服务业务，模拟后智能装备制造业务直接材料占比为 86.40%，直接人工占比为 6.27%，制造费用占比为 7.33%。

注 2：综合智慧能源业务成本占比变动较大，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度泰来生物质验收调试期间无折旧制造费用，故 2022 年度制造费用占比较小，导致材料占比较大，验收调试后 2023 年成本占比趋于正常。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 年 6 月	29,930,000.00	100.00%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 年 6 月	9,410,000.00	100.00%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泰来县九洲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4 月	59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 年 6 月	50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一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7 月	41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二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6 月	58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三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7 月	1,86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四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7 月	37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一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7 月	19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二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7 月	26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三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10 月	260,00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黑龙江九洲综合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475,838.18
哈尔滨九洲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
哈尔滨洲际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7 月	-	530.11
饶河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5 月	-	-749.65
饶河县九洲公共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5 月	-	257.94
依安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1 月	-	-
哈尔滨绿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2 月	-	-
龙江九洲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 月	-	-
哈尔滨九洲储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
泰来县九洲环境农业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7 月	-	-
大兴安岭十八驿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3 月	-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5,506,540.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9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0%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452,014,138.32	37.26%
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59,279,394.73	4.89%
3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1,687,936.78	3.44%
4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35,137,935.01	2.90%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387,136.00	1.43%
合计	--	605,506,540.84	49.9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79,830,773.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32,830,000.00	20.56%
2	吉林省长春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72,803,214.65	6.43%
3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28,243,224.53	2.49%
4	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4,229,607.95	2.14%
5	同江浩然电气有限公司	21,724,726.08	1.92%
合计	--	379,830,773.21	33.5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5,113,904.46	42,231,850.92	6.82%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09,658,802.84	111,147,002.40	-1.34%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53,226,357.50	186,928,087.27	-18.03%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23,954,091.49	38,580,963.06	-37.91%	主要系研发材料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大功率 UPS 系统	研制大功率 UPS 系统，满足特殊项目的需要，可以满足在系统断电时提供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	公司计划在 2023 年内完成大功率 UPS 系统技术攻关，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取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实现批量化生产，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

	5000VA 的功率输出, 满足大型功率装置的持续供电。	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得大功率 UPS 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2 年内达到年产大功率 UPS 系统装置 1,000 台的生产能力。	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大功率 EPS 系统	研制大功率 EPS 系统, 满足特殊项目的需要, 可以满足在系统断电时提供 3000VA 的功率输出, 满足大型功率装置的持续供电。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公司计划在 2023 年内完成大功率 EPS 系统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大功率 EPS 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2 年内达到年产大功率 EPS 系统装置 1,000 台的生产能力。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大功率高精度放电车系统	研制大功率高精度放电车系统, 满足特殊项目的需要, 可以满足在系统断电时提供 300A 的功率放电输出, 满足大型放电需要。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大功率高精度放电车系统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大功率高精度放电车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2 年内达到年产大功率高精度放电车系统装置 1,000 台的生产能力。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新型交流检测系统	满足特殊项目的需要, 可以满足对交流电压量的整体测量, 测量宽度 0-500VAC 精度 0.1V。可以用于交流电压的测量和故障诊断。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新型交流检测系统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新型交流检测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2 年内达到年产新型交流检测系统装置 1,000 台的生产能力。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新型直流检测系统	满足特殊项目的需要, 可以满足对交流电压量的整体测量, 测量宽度 0-300VDC 精度 0.1V。可以用于直流电压的测量和故障诊断。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新型直流检测系统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新型直流检测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2 年内达到年产新型直流检测系统装置 2000 台的生产能力。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大容量蓄电池单体综合参数测量系统	大容量蓄电池单体综合参数测量系统旨在精确测量大容量蓄电池的内阻、电压、温度等参数, 并将数据上传至监控平台, 由平台对数据进行分析 and 异常判断及报警。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九洲公司计划在 2023 年内完成大容量蓄电池单体综合参数测量系统的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大容量蓄电池单体综合参数测量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1 年内全面推广和普及现有产品。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新型直流屏硬件监控系统	新型直流屏硬件监控旨在设计一款全新的监控系统、采用全新的系统架构, 减少硬件成本、提升系统监测效率, 降低安装施工难度。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新型直流屏硬件监控系统的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新型直流屏硬件监控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 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1 年内全面推广和普及现有产品。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大容量蓄电池在线均衡系统	在线均衡系统旨在设计一款全新的蓄电池均衡化装置、采用全新的系统架构, 减少硬件成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 编写设计任务书; 完	大容量蓄电池在线均衡系统的技术攻关, 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 取得大容量蓄电池在线均衡系统生产所必须的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 实现批量化生产, 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 不断提升

		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技术资料，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1 年内全面推广和普及现有产品。	公司的技术实力，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新型直流屏监控系统平台	新型直流屏监控软件系统平台旨在设计一款全新的监控软件平台、以图形化数据展示为主、增强系统设置功能，提升软件的覆盖性兼容性。可对不同的需求的项目进行定向设置。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新型直流屏监控软件系统平台的技术攻关，取得包括软件著作权在内的知识产权，取得新型直流屏监控软件系统平台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1 年内全面推广和普及现有产品。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实现批量化生产，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直流屏故障自诊断系统	直流屏故障自诊断系统旨在设计一款全新的自诊断装置、采用全新的系统架构，减少硬件成本、提升系统监测效率，降低安装施工难度。以自动和手动的方式完成直流屏故障诊断功能。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	完成直流屏故障自诊断系统的技术攻关，取得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在内的知识产权，取得直流屏故障自诊断系统生产所必须的技术资料，然后争取在项目完成后的 1 年内全面推广和普及现有产品。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实现批量化生产，有利于在国家电网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35kV 高效浇注干式变压器	针对 35KV 干变行业市场的发展需求，满足国家电网对能效的要求，拓宽变压器的应用领域，扩大市场的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结合市场需求，35kV 高效浇注干式变压器采用先进的结构设计方案，选用优质绝缘材料和先进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制造，保证变压器高效能，低局放、低损耗、抗短路能力强、耐高温和阻燃性好。	新产品的研制，增加产品的品类，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提高公司利润，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35kV 高效油浸电力变压器	针对 35KV 油浸变压器行业市场的发展需求，满足国家电网对能效的要求，拓宽变压器的应用领域，扩大市场的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结合市场需求，35kV 高效油浸电力变压器采用先进的结构设计方案，选用优质绝缘材料和先进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制造，保证变压器高效能，低损耗、抗短路能力强等优越性能。	新产品的研制，增加产品的品类，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提高公司利润，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高过载双输出干式电力变压器	针对变压器行业市场的发展需求，满足对不同负荷的需求，拓宽变压器的应用领域，扩大市场的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结合市场需求，高过载双输出干式电力变压器是一种具备特殊设计的变压器，主要用于满足特定条件下较高的负荷需求和提供两个独立的输出电压等级，产品具有高过载，双输出，高效节能，良好的散热性能，适应性强等显著特点	新产品的研制，增加产品的品类，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提高公司利润，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高过载三绕组油浸电力变压器	针对油浸变压器行业市场的发展需求，满足对不同负荷的需求，拓宽变压器的应用领域，扩大市场的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结合市场需求，高过载三绕组油浸电力变压器是一种专为高负荷波动和短期过载需求设计的变压器，产品具有高过载，双输出，高效节能，优良的绝缘性能，良好的动态稳定性，长期可靠运行，应用场合广泛等显著特点	新产品的研制，增加产品的品类，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提高公司利润，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GKG 矿用一般型高压开关柜	结合非煤矿山行业的发展需求，拓宽市场领域，扩大市场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	结合非煤矿山行业的需求，矿用一般型低压柜为 380V~1140V 供电系统提供动力、配电、照明、电机及其它电气设备受电、馈电、控制和保护及电源变换，产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有利于公司未来在非煤矿山行业的市场战略布局，为拓展市场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

		气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品设计结构紧凑，热稳定性好，提高设备运行的安全可靠性的。	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销售业绩和利润。
35kV 矿用移动式变电站	结合非煤矿山行业的发展需求，拓宽市场领域，扩大市场占有率。	完成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总体开发设计方案；编写设计任务书；完成产品的结构和电气设计，完成产品样机试制和验证，具备批量生产能力。	结合非煤矿山行业的需求，35kV 矿用移动式变电站为临时供电及更换用电场所提供便利，产品设计结构紧凑，热稳定性好，提高设备运行的安全可靠性的，可根据需求进行移动。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有利于公司未来在非煤矿山行业的市场战略布局，为拓展市场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销售业绩和利润。
替代型预装式变电站	结合国家电网的市场需求，增加产品的品类，参与电网市场投标，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已完成	结合国家电网的要求，按照标准化定制箱变典型方案，给出了替代型箱式变的标准化外形尺寸和结构设计，降低生产制造成本，实现替代型箱变整体的通用互换。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能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批量化生产，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维护公司的竞争地位。
替代型低压开关柜	结合国家电网的市场需求，配合替代型预装式变电站使用，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已完成	结合国家电网的要求，按照标准化定制箱变典型方案，给出了替代型低压柜的标准化外形尺寸和结构设计，降低生产制造成本，实现替代型低压柜体的通用互换。	公司新产品的研制，能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批量化生产，有利于抢占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维护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4	159	3.1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56%	10.41%	0.1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6	51	9.80%
硕士	4	4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4	19	26.32%
30~40 岁	51	54	-5.5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954,091.49	38,580,963.06	44,859,986.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97%	2.90%	3.1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7,125,595.58	1,761,562,955.85	-1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866,945.56	1,127,203,562.01	-2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58,650.02	634,359,393.84	-0.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40,419.30	595,640,183.33	-7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338,790.14	583,835,350.28	4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798,370.84	11,804,833.05	-696,603,20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703,039.62	1,375,997,436.98	1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7,814,990.43	1,911,599,657.80	-2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88,049.19	-535,602,220.82	582,490,270.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51,671.63	110,562,006.07	-115,213,677.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69,660.32 万元，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及上期收到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借款（标的公司于转让前收到收购方款项，用于偿还工程款、往来款及应付股利）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上升 58,249.03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支付少数股东退股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减少 11,521.37 万元，主要系上述现金流综合变动所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包含本期收回以前年度应收工程款、利息及担保费。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36,422,319.38	5.88%	465,165,585.91	6.14%	-0.26%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1,020,508,878.95	13.74%	1,176,569,425.28	15.54%	-1.80%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31,052,549.47	0.42%	42,979,434.18	0.57%	-0.15%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85,746,427.35	2.50%	333,313,165.90	4.40%	-1.90%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56,632,410.22	0.76%	59,376,119.02	0.78%	-0.02%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879,006,576.15	11.83%	401,529,839.24	5.30%	6.53%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3,456,940,714.16	46.54%	2,966,594,783.93	39.18%	7.36%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344,375,946.37	4.64%	501,454,127.44	6.62%	-1.98%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39,104,028.01	1.87%	607,300,133.06	8.02%	-6.15%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86,715,083.33	2.51%	180,521,158.00	2.38%	0.13%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144,381,424.55	1.94%	93,382,522.42	1.23%	0.71%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2,376,649,623.54	32.00%	1,384,738,275.78	18.29%	13.71%	主要系本期置换原有项目融资租赁导致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123,869,653.47	1.67%	587,974,062.93	7.76%	-6.09%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946,671.37	119,946,671.37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定期存款及涉诉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1,293.18	41,293.18	质押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应收票据	8,137,767.32	8,137,767.32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436,102,807.22	420,704,410.09	质押	用于长期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35,514,090.02	225,686,468.65	质押	用于融资租赁业务质押
固定资产	1,623,627,955.39	1,346,455,067.54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16,122,149.74	67,430,635.32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733,531,966.82	518,511,338.53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3,761,797.75	139,104,028.01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20,708,831.30	14,495,239.73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3,467,495,330.11	2,860,512,919.7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58,338,790.14	583,835,350.28	47.0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收购	110,495,000.00	49.00%	自有资金	京能国际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长期	联营企业投资	完成		3,761,596.42	否	2023年09月06日	www.cninfo.com.cn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收购	96,128,200.00	49.00%	自有资金	京能国际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长期	联营企业投资	完成		1,413,978.43	否	2023年04月07日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15,623,200.00	--	--	--	--	--	--	0.00	5,175,574.8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金额				益	的原因		
富裕县 2X40MW 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自建	是	生物质热电联产	128,349,886.21	619,797,738.85	自有资金	100.00%		-17,364,444.94	不适用	2019年08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泰来九洲大兴 100MW 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力发电	320,773,637.72	325,622,201.40	自有资金	62.91%		0.00	不适用	2022年08月0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自建	是	光伏发电	5,969,202.00	5,969,202.00	自有资金			0.00	不适用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自建	是	光伏发电	5,885,194.96	5,885,194.96	自有资金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460,977,920.89	957,274,337.21	--	--	0.00	-17,364,444.94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0,000	49,083.02	1,200	44,223.68	0	0	0.00%	4,859.34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50,000	49,083.02	1,200	44,223.68	0	0	0.00%	4,859.3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11 号文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 5,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93,00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69,811.3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0,830,188.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645 号）。</p> <p>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使用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补充流动资金 1,130 万。目前，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用于项目支出 44,223.68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泰来九洲电 100MW 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 B 项目	否	18,000	18,000		18,003.9	100.00%	2021 年 04 月 01 日	1,819.09	6,746.6	否	否

泰来九洲电气 100MW 平价上网 光伏发电项目	否	17,000	16,083.02	1,200	11,219.78	69.76%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91.84	7,397.66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	15,000	0	15,000	100.00%				不 适 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	50,000	49,083.02	1,200	44,223.68	--	--	3,910.93	14,144.2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0	0	0	0.00	0.00%		0	0	不 适 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 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50,000	49,083.02	1,200	44,223.68	--	--	3,910.93	14,144.2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 到计划进度、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含“是否 达到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用” 的原因）	本年度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项目实际发电等效小时数低于预期及发电收入调峰的双重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 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 换情况	适用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 6,388.57 万元，其中泰来九洲电气 100MW 平价上网光伏发电 B 项目 2,788.81 万元，泰来九洲电气 100MW 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 3,599.76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关于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529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75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据公司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 1,13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系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并通过融资租赁等方式筹集部分资金，使得募集资金有所节余。 2、募集资金尚有待支付款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日，募集资金均已确定项目并具有相关资金使用计划，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1 日	9,282	860.26	深化战略合作关系，改善公司现金	19.13%	双方根据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商定	否	无	是	是	2023 年 11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流, 优化资产结构。		价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9,078	1,033.39	深化战略合作关系, 改善公司现金流, 优化资产结构。	36.52%	双方根据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协商定价	否	无	是	是	2023年1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工程	110,000,000.00	764,402,269.27	320,588,777.32	544,546,252.27	32,193,543.07	27,028,887.37
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121,000,000.00	455,629,287.79	189,117,677.94	61,108,630.15	27,854,956.98	28,488,324.47
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121,000,000.00	475,935,149.47	206,108,940.82	61,207,265.25	26,327,306.11	26,961,621.28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发电	78,400,000.00	362,837,731.26	166,909,877.66	48,981,051.77	21,322,586.66	19,494,229.50
泰来九洲新风光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发电	76,000,000.00	387,428,941.71	90,834,290.34	44,526,848.30	10,061,544.11	10,087,797.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1,776,234.06 元。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2,256,896.68 元。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2,477,020.37 元。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23,394,449.77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1 之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智能输配电设备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输配电设备及电气成套设备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将是以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网络化为主轴，以智能电网、智能变电站、智能分布式发电系统以及超高压直流输电系统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主要推动力。2024年3月1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2025/2030年阶段性目标从电力保供、转型发展、全程管理、改革创新4方面提出重要任务，明确到2025年，配电网网架结构更加坚强清晰、供配电能力合理充裕、承载力和灵活性显著提升、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进；到2030年，基本完成配电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有效促进分布式智能电网与大电网融合发展。

《意见》的出台也意味着2020年以来高景气度的电网招标有望继续稳步提升（2020年-2023年国家电网输变电设备招标合计金额分别为422/455/503/678亿元）。随着“大基地”建设的推动、特高压柔性直流项目招标，“十四五”电力规划中期调规等事项落地，特高压和主网投资持续性将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创造良好的发展前景。

2、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数据显示，近10年全社会用电量稳步提升，经济活跃度持续向好。面对“碳中和碳达峰”与社会用电不断增加的背景，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和外送通道建设，推动分布式能源开发利用，发展新型储能，促进绿电使用和国际互认，发挥煤炭、煤电兜底作用，确保经济社会发展用能需求。国家更大力度推动新能源高质量发展，新能源政策力度逐步深化。

电力供给方面，随着“双碳”目标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要求的提出，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



数据来源: Wind

能源步入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总装机达 15.16 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 51.9%；2023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3.05 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 82.7%，超过世界其他国家的总和。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呈现出发展速度快、运行质量好、利用水平高、产业竞争力强的良好态势。

3、综合智慧能源行业发展趋势

综合智慧能源是指以数字化、智慧化能源生产、储存、供应、消费和服务等为主线，追求横向“电、热、冷、气、水、氢”等多品种能源协同供应，实现纵向“源 - 网 - 荷 - 储 - 用”等环节之间互动优化，构建“物联网”与“互联网”无缝衔接的能源网络，面向终端用户提供能源一体化服务的产业。储能、氢能、生物质能、清洁能源供暖等作为综合智慧能源的载体，在能源结构转型方面集成了多种技术创新和商业创新，一方面以用电侧为主要场景，应用新技术、新模式提升中小企业参与的程度，展现出开放、共享的能源特征；另一方面有利于打破不同能源品种间的行业壁垒和技术壁垒，激发能源市场服务能力，实现多能高效互补利用。

（二）公司战略发展及2024年经营计划

1、2024年公司发展战略

新能源电站是当前公司盈利基础，公司将围绕新能源产业链，有序推进新能源项目建设，开展轻资产运维、工程建设、电站持有运营等业务。此外，公司将新质生产力作为主导思想，加大在数字化营销、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方面的投入，深度赋能公司智能电气设备，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实现产品品类的拓展和下游订单的增加。

2、2024年经营计划

（1）优化资产结构，深化产业合作

公司择机择时央国企合作伙伴出售部分新能源电站控股权，实现“EPC价值”、“设备销售”和“风光资源溢价”等多重价值的兑现，使公司从控股转为参股以回笼大量现金。此外，公司将在提升电站资产运营能力，提高发电利用小时的基础上，以自主开发建设、参股合作开发、收购部分股权的形式扩大优质的新能源电站资产，使公司在权益装机快速增长的同时，优化电站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电站收益。

（2）夯实综合智慧能源管理业务

大力推进以分散式风电+清洁能源供热为主、储能业务为辅的综合智慧能源管理业务，发力基于双碳目标的区域环境综合能源示范项目，年内完成现有部分分散式风电项目的建设。同时向市场推广公司新

研发的集成一体化无人值守变电站、光储充电动汽车充电站、电化学储能系统，实现对各类分布式能源、储能和负荷的整合参与，激活公司发展的新引擎。

（3）数字赋能，创新发展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领先”为原则，加强人才储备和研发人员队伍建设，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力度；同时，通过信息化手段，推动生产、供应、销售和管理等相关业务数据的一体化，重点推进“零碳”产业园区建设，实现集团内部数据的互通共享，而后通过数据流推动产、供、销、管的全面融合和业务升级。

（4）完善投融资体系建设

充分运用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REITS等再融资措施，为公司和项目引入长期、优质的资金支持；加强与银行、基金等金融机构的合作，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搭建保障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实施的融资平台，用低成本融资置换新能源电站原有高成本融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电站盈利能力。

（5）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

一方面，公司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建设媒体、网站等信息发布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会、路演、反路演活动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适时、适当、到位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建立可靠、互信、共同发展的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将有序推进股票回购、现金分红等事宜，增强对投资者的回报，可以建立稳定的投资者基础，提升公司的市场价值和竞争力。

（6）深挖渠道价值，强化协同效应

锚定销售目标，盘活全产业链资源，深度挖掘渠道价值，尤其是发挥风光储协同效应，打造合作的央国企新能源电站客户“生态圈”。同时以国产替代、技术营销、高低压一体化为抓手，从渠道建设、价格与营销机制、行业市场开拓、销售管理基础夯实等维度提升运营效率，丰富“九洲”品牌美誉度，有效提升智能制造板块业绩。

（7）长效激励，稳定核心人才

公司将以人才引进和培养为核心，积极引进外部优秀人才，发掘培养内部新兴潜力，提升企业人才密度，强化激励政策，调动员工积极性。适时通过股权激励、福利改善、文化建设等多种措施，稳定核心人才，持续激发员工活力。与此同时，公司将完善组织架构，分板块进行经营活动的组织管理，促进公司规范治理，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电力工业发展，电力设备制造业加速增长，出现产能过剩、竞争加剧等情形。公司作为智能成套电气设备供应商和配用电能效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具有较强的产品性能优势、客户优势、品牌优势及团队优势，但如果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现有市场地位，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等竞争风险。

公司将通过产品升级，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科技含量迎合客户需求。另外，公司还将发挥风光储电站协同效应，基于生产资源、设备资源社会化、服务化等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生产能力，提高效益。

2、流动性风险

新能源和环境综合能源利用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项目开发和建设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融资增加，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同时，新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持续增加，国家发放新能源补贴的时间存在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现金流的稳定。

公司将根据实际发展需要，统筹资金调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会不断优化资本结构，拓宽资金来源渠道，一方面凭借自身良好的信誉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合作，进行适度的债务融资；另一方面公司也将利用好上市公司平台，采取多种方式，在资本市场上进行直接融资；此外，公司还将充分利用社会资源，与社会资本相结合，采用金融创新模式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促进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3、投资并购整合及商誉减值风险

近年来公司通过投资、并购、参股等多种方式积极推进公司的战略部署，在投资并购的过程中，可能因多方面原因导致投资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业绩未达预期等情形，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绩的。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在投资并购时采取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审慎选择投资标的，综合区域经济、市场环境等因素，做好投资标的及相关市场尽职调查工作，重点围绕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度较高、上下游行业或者技术互补的相关领域进行外延式拓展，有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规模。

4、市场化交易风险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不断向深入推进，省间壁垒逐步打破，现货市场全面铺开，辅助服务市场不断完善，交易复杂程度加深，政策调整、市场竞争等多重因素对市场主体参与市场交易的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密切跟踪电力市场相关政策变化，紧抓电力体制改革机遇，加强营销体系建设及市场研判，科学制定营销策略，稳步提升公司营销能力，力争实现效益最大化。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08日	北京	其他	机构	银河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建设及运营的电站的规模及并网情况、公司光伏和风电的优势分析、公司未来三到五年的战略规划、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展望	www.cninfo.com.cn
2023年02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吴证券、鸿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广发资管、度势投资、华泰资管、途灵资产、前海人寿、上海国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正自营、太平养老、上海尚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在十四五期间建电站规模预测、公司光伏和风电电站的未来的合作模式等	www.cninfo.com.cn
2023年03月10日	北京、上海、深圳	其他	机构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共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千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铭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募加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火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润盈达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深圳滨海大道营业部 浙江金河投资 上海山海皆可平资管 上海励石投资 上海璟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汇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伊洛基金 华泰证券宁波柳汀街营业部 上海玖石投资 上海旷石投资 上海艾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 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文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华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华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坤泰九盈投资 中信证券北京国贸营业部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生物质发电业务介绍、生物质项目发电情况、公司新能源电站补贴回收期、公司可转债情况、未来的盈利预期等	www.cninfo.com.cn
2023年06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证券、先锋基金、汇华理财、国泰产险、民生加银基金、渤海资管、兴业研究、国联证券、光大证券、天弘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在十四五期间建电站规模预测、公司光伏和风电电站的未来的合作模式、公	www.cninfo.com.cn

					司存货周转率情况等	
2023年07月0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国联证券、嘉实基金、易方达基金、银华基金	公司上半年情况介绍、公司持有电站的运营情况、公司未来融资需求等	www.cninfo.com.cn
2023年07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国盛证券、交银基金	公司上半年情况介绍、公司持有电站的运营情况、公司未来轻资产模式的运作思路等	www.cninfo.com.cn
2023年08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德邦证券、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宁拾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公司半年度基本情况介绍、生物质发电业务介绍、制造业板块基本情况介绍、公司新能源电站补贴回收期、公司可转债情况等	www.cninfo.com.cn
2023年12月0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证券、东方基金、国联安基金、东方基金、弘毅远方基金、渤海证券、东方财富证券	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情况介绍、公司未来展望、公司在储能业务的未来规划等	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并有见证律师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公司目前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董事以认真、严谨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和责任，认真审议议案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独立履行职责。

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管理、收购兼并、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依法运作，勤勉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权属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2、人员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会计工作人员，建立健全了内部财务控制制度，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建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与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

4、机构方面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并根据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建立相应职能部门，各机构及部门分别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规章，独立行使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

5、业务方面

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98%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临时股东大会	28.44%	2023 年 07 月 13 日	2023 年 07 月 13 日	(www.cninfo.com.cn)

东大会					(公告编号: 2023-06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7%	2023 年 09 月 12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85)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7%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102)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4%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11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 减变 动的 原因
李寅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2000 年 08 月 05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91,329,519			0	91,329,519	
赵晓红	女	61	副董 事长、 总裁	现任	2000 年 08 月 05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75,833,003			0	75,833,003	
李斌	男	61	副总 裁、 董事	现任	2011 年 04 月 08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251,980			0	251,980	
李真	女	41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41,997			0	41,997	
刘富利	男	45	董事	现任	2014 年 05 月 28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50,396			0	50,396	

吴天柱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8年08月29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张成武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6月28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丁云龙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5月26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刘晓光	女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5月26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毕晓平	女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年04月02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王有威	男	40	监事	现任	2022年01月27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付强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7年11月15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郭庆阳	男	53	副总裁	现任	2021年08月25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刘振新	女	44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9月06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李辰	男	36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9月06日	2026年05月16日	0			0	0	
高明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9月06日	2026年05月16日	0			35,000	35,000	
卢志国	男	46	副总裁	现任	2014年05月28日	2026年05月16日	251,980			0	251,980	
王树勋	男	70	董事	离任	2000年08月05日	2023年05月25日	0			0	0	
丁兆国	男	54	副总裁	离任	2014年05月28日	2023年05月25日	251,980			0	251,980	
合计	--	--	--	--	--	--	168,010,855	0	0	0	168,045,85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王树勋，自 2000 年 8 月 5 日起任公司董事，2023 年 5 月 25 日任期届满离任。

丁兆国，自 2014 年 5 月 28 日起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 年 8 月 25 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树勋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5 月 25 日	任期满离任
丁兆国	副总裁	解聘	2023 年 08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刘振新	副总裁、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09 月 06 日	聘任
李辰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9 月 06 日	聘任
高明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9 月 06 日	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李寅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硕士学位、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MBA 管理学硕士学位，1989 年硕士毕业后在哈尔滨工业大学任教期间攻读在职博士。现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连任哈尔滨市工商联副主席，第十一届、十二届黑龙江省人大代表，第十三届、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李寅先生近年来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先进工作者、黑龙江省重大科技效益奖，省长特别奖、省“五四”奖章、三次荣获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黑龙江省“青年创业明星”、黑龙江省科技创业突出贡献奖、哈尔滨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等荣誉或称号。

赵晓红女士：中国国籍，1963 年生人，硕士学位、副研究员，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MBA。现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九三学社黑龙江省委妇委会主任，第十六届市人大代表；黑龙江省侨联副主席、哈尔滨市侨联副主席；黑龙江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黑龙江省妇联常委、黑龙江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

赵晓红女士被荣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中国优秀女企业家标兵，中国改革开放三十周年全国优秀创业女性——推动企业进步奖，黑龙江省重大科技效益奖，黑龙江省十大杰出妇女，三次荣获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全国第十二次、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等

李斌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第六七一厂（哈尔滨龙江电工厂）财务处会计、会计科长、财务处副处长。1999 年进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

李真女士：中国国籍，1983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10 年 9 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总账会计，证券部总监，投融资部总监，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九洲集团副总裁职务。

刘富利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毕业于佳木斯大学工学院电子信息专业。2004 年进入本公司研发中心工作，历任电源产品项目经理、电源事业部总经理、销售电网行业部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副总裁。刘富利先生参与研发的电力电子功率模块和电力电子功率产品二个项目是国家发改委高技术示范工程项目，是本公司核心产品之一。

吴天柱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2010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研发中心项目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研发中心总经理、直流产品部总经理。吴天柱先生主持开发公司的两个核心项目：新型直流电源系统项目、高寒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并获得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4-2015 年度、2016-2017 年度哈尔滨市“讲理想、比创新、比贡献”活动创新标兵称号。

张成武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系，博士学位。曾就任于黑龙江省塑料工业科学研究所，现就任于黑龙江省塑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副站长；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塑料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SCI，委员；黑龙江省塑料工程学会，常务副理事长，现任九洲集团独立董事。张成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云龙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1981 年至 1985 年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材料与工程系获得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88 年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自然辩证法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88 年至 1990 年山东省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担任市长秘书，1990 年至 1999 年德州石油化工总厂担任厂长助理、总经理（负责技术开发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等），1999 年至 2002 年考入东北大学全日制攻博，2002 年至 2004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工作，2002 年至今哈工大学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系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任哈尔滨市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咨询委员会委员，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届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大连海事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公共管理学报》副主编，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社科版》副主编、主编等学术职务，现任九洲集团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未

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晓光女士：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0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学历。1997 年至 1999 年就读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林业财务与会计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3 年就读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林业经济管理博士学位。1999 年至今，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执教、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现任九洲集团独立董事。刘晓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监事会成员

毕晓平女士：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毕业于西安财经学院会计学系，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2 月至 2012 年 6 月美国 MS 集团西安代表处审计助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审计组长。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鑫达集团审计部审计主管，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黑龙江金穗科技有限公司预算审计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黑龙江远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高级主管，现任九洲集团审计部经理、监事会主席。毕晓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付强先生：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自动化系，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机械设计工程师。2010 年至 2014 年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气成套事业部结构工程师，2014 年至 2015 年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力行业部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气成套事业部高压产品经理，现任九洲集团电气成套事业部副总监、监事。付强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有威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2 年至 2014 年担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担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九洲集团售后服务事业部总经理、监事。王有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除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卢志国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9 年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2005 年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信息中心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产业园区建设委员会总指挥、董事长助理，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

郭庆阳先生：中国国籍，1971 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10 月在哈尔滨第三发电厂集控运行电气负责人。1996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0 月在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调度处历任调度员、调度长。200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系统运行处先后负责电网调度管理、新能源管理、新设备启动调试管理等工作。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2 月在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任生产副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在九洲集团历任总裁助理、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职务。

刘振新女士：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10 年 9 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成本会计、审计部经理、财务经理兼总裁助理，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财务总监。

李辰先生，中国国籍，1988 年出生，毕业于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电力电子专业，硕士研究生，哈尔滨市政协委员，齐齐哈尔市梅里斯区人大代表，齐齐哈尔市第 35 届劳动模范。2018 年 8 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董事长助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

高明先生，中国国籍，1982 出生，毕业于黑龙江大学法学专业，哈尔滨工业大学环境工程硕士学位。2020 年 11 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哈尔滨九洲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分管新能源项目前期开发、发展规划部，法务部，现任九洲集团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斌	达孜县北方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0年08月1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兼职情况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双重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云龙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	2002年06月01日		是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01日	2025年05月01日	是
刘晓光	东北林业大学	教授	2010年09月01日		是
郭庆阳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4月24日		否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2日		否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5日		否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3日		否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4日		否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5日		否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18日		否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21日		否
李真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3月29日		否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18日		否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21日		否
刘振新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3月29日		否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18日		否
刘振新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18日		否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2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兼职情况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双重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事、监事的报酬是按照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薪酬额度予以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制订的岗位工资分配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与分管部门绩效完成情况进行月度及年度考核结果来确定。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符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相关制度和方案，相应的报酬符合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657.3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寅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64.91	否
赵晓红	女	61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64.91	否
李斌	男	61	副总裁、董事	现任	56.11	否
李真	女	41	董事会秘书、董事	现任	54.46	否

刘富利	男	45	董事	现任	54.31	否
吴天柱	男	44	董事	现任	20.46	否
张成武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6.25	否
丁云龙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6.25	否
刘晓光	女	50	独立董事	现任	6.25	否
毕晓平	女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9.46	否
王有威	男	40	监事	现任	13.40	否
付强	男	38	监事	现任	22.26	否
郭庆阳	男	53	副总裁	现任	53.86	否
刘振新	女	44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47.26	否
李辰	男	36	副总裁	现任	46.99	否
高明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47.64	否
卢志国	男	46	副总裁	现任	53.97	否
王树勋	男	70	董事	离任	2.08	否
丁兆国	男	54	副总裁	离任	16.47	否
合计	--	--	--	--	657.3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第三十九次董事会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1月09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04)
第七届第四十次董事会	2023年02月16日	2023年02月16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08)
第七届第四十一次董事会	2023年03月22日	2023年03月22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0)
第七届第四十二次董事会	2023年04月07日	2023年04月07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3)
第七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	2023年04月14日	2023年04月14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6)
第七届第四十四次董事会	2023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1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1)
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1日	(www.cninfo.com.cn)
第八届第一次董事会	2023年05月16日	2023年05月16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4)
第八届第二次董事会	2023年06月05日	2023年06月05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8)
第八届第三次董事会	2023年06月27日	2023年06月27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56)
第八届第四次董事会	2023年08月25日	2023年08月25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67)
第八届第五次董事会	2023年09月06日	2023年09月06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77)
第八届第六次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90)
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	2023年11月08日	2023年11月08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95)
第八届第八次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11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寅	14	14	0	0	0	否	5
赵晓红	14	14	0	0	0	否	5
李斌	14	14	0	0	0	否	5
刘富利	14	14	0	0	0	否	5
吴天柱	14	14	0	0	0	否	5
李真	14	14	0	0	0	否	5
张成武	14	14	0	0	0	否	5
丁云龙	14	14	0	0	0	否	5
刘晓光	14	14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廉洁自律、忠实勤勉、依法严格履行了职责，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通过定期现场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1	2023年01月0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一致通过		
提名	3	1	202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	一致通过		

委员会			年 05 月 16 日	<p>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战略发展委员会	3	3	2023 年 04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一致通过		
			2023 年 09 月 06 日	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一致通过		
			2023 年 12 月 01 日	<p>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p> <p>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p>	一致通过		
审计委员会	3	7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一致通过		
			2023 年 04 月 20 日	<p>审议通过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p> <p>审议通过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一致通过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一致通过		
			2023 年 09 月 06 日	审议通过刘振新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一致通过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一致通过		
			2023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审计机构进点前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议案	一致通过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7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09
销售人员	94
技术人员	484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251
新能源建设及开发人员	69
合计	1,5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2
本科	334
大专	485
中专及以下	712
合计	1,553

2、薪酬政策

公司将调研外部市场行情与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员工个人绩效相结合，制定了具体激励性的员工薪酬政策，引导绩效优异者多劳多得，打造一支优秀的、稳定的人才队伍，支持公司发展战略。

3、培训计划

序号	培训类别	培训对象	培训时间	评价方式
1	风电机组运维安全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2	风电机组整机、各系统及元器件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3	升压站电气设备工作原理讲解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4	安规、运规、调规学习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5	风电机组安装、调试等手册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6	风电机组图纸、故障处理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7	风电，光伏之间交流学习	生产技术部	上半年	考核

8	电力监控系统网络安全知识	生产技术部	下半年	考核
9	风电机组后台软件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下半年	考核
10	风电机组合同内现场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下半年	考核
11	风电机组合同内厂家培训	生产技术部	下半年	考核
12	设备保护原理及定值计算	生产技术部	下半年	考核
13	商务礼仪（针对新进员工）	售后服务事业部	随时	考核
14	安全用电常识（针对新进员工）	售后服务事业部	随时	考核
15	直流产品安装工艺标准（针对新进员工）	售后服务事业部	随时	考核
16	直流产品接线图、原理图培训（针对新进员工）	售后服务事业部	随时	考核
17	备件销售技巧（针对新进员工）	售后服务事业部	随时	考核
18	新员工 U9 系统培训	软件涉及部门	随时	考核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最近 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 以上的事项，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公司当年未实现盈利情况下，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财务部门配合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工作并草拟财务决算以及下一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有关公司财务预算、决算方案由财务负责人会同总经理负责组织拟订, 有关公司盈余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由财务负责人会同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共同拟订, 达成初步方案后, 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讨论并征询独立董事、监事意见后, 公司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以议案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 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报告中公布; 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政策对分配方案进行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之时, 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利润分配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 1/2 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 应当披露具体原因, 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87,690,036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41,138,302.52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41,138,302.52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87,690,03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41,138,302.52 元, 本次分配不送红股, 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

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保证内部控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内部控制无效；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未能识别该错报；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董事会和经理层的重大缺	重大缺陷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2)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4)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6) 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 1) 民主决策

	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5)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5)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2)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3)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4)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6)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 1)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 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3)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 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6) 存在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 2%。	重大缺陷：损失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 \leq 损失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损失 $<$ 利润总额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0	0	0	0	0	0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切实关注社会生态文明，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利用环境资源建立新的综合智慧能源供应体系，推广应用以生物质为原料的高效直燃热电联产技术、“零碳”清洁供暖技术，实现电、热、冷、汽、肥等多联产联供。改变原有的不同能源品种、不同供应环节单独规划、单独设计、单独运行的传统模式，实现风、光、生等不同新能源横向多品种之间、纵向“源-网-荷-储-用”能源供应环节之间的协同和互动、减少“碳”排放、提升区域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户用能成本、努力率先在区、县内实现“碳中和”目标，立志于助力人类社会由“工业文明”走向“生态文明”的到来。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非重点排污企业，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推广应用以生物质为原料的高效直燃热电联产技术、“零碳”清洁供暖技术，减少“碳”排放、提升区域能源利用效率，认真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应尽义务，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

极承担对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在保障股东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升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保障股东权益；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重视保护职工利益，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有关规定，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上下班免费通勤车及员工工作餐。同时公司注重员工素质提升，结合员工能力素质及培训需求情况，定期组织员工技术培训，让每一位员工都能有提升。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参与地区贫困救助，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16年开始，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的指引，公司发挥企业自身优势，积极参与到国家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中，争做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优质上市企业。

内蒙古莫力达瓦旗建设了48.6MW集中式光伏扶贫项目，已于2018年6月30日全额并网发电。扶贫1948户，每户每年3,000元，合计584.40万元/年。公司后续将继续承担社会责任，加深与各地政府在新能源扶贫领域的合作。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秸秆）80MW热电联产项目采取与贫困户签订帮扶协议的方式，扶贫51人，带动贫困人口增收114元/年/人；子公司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秸秆）80MW热电联产项目采取与贫困户签订帮扶协议的方式，扶贫35人，带动贫困人口增收3,600元/年/人；此外，公司在建的其他生物质项目，也将持续在新能源扶贫领域贡献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2010年01月08日	长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寅;赵晓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0年01月10日	长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78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	收到股权转让款并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12,256,896.68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7,72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		23,394,449.77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60.00	新股东增资扩股	2023 年 3 月	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05.96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60.00	新股东增资扩股	2023 年 3 月		
小计	178,500,000.00					35,651,552.4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00	75,443,765.94	87,220,000.00	11,776,234.06	参考评估对价及处置对价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00	61,802,979.63	84,280,000.00	22,477,020.37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40.00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40.00					
小计		137,246,745.57	171,500,000.00	34,253,254.43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29,930,000.00	100.00%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9,410,000.00	100.00%
泰来县九洲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4月	59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50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一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41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二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58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三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1,86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四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37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一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19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二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26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三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10月	260,00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黑龙江九洲综合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9月	-	475,838.18
哈尔滨九洲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年9月	-	-
哈尔滨洲际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7月	-	530.11
饶河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5月	-	-749.65
饶河县九洲公共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5月	-	257.94
依安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年11月	-	-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哈尔滨绿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2 月	-	-
龙江九洲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 月	-	-
哈尔滨九洲储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
泰来县九洲环境农业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7 月	-	-
大兴安岭十八驿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3 月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尹志彬、王晓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事项
李寅	21,600.00	2022年9月30日	2035年9月29日	否	借款担保
李寅、赵晓红	2,062.00	2022年4月7日	2035年4月6日	否	借款担保
	43,700.00	2019年12月13日	2036年12月12日	否	
	22,900.00	2022年3月22日	2036年3月21日	否	
	3,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2,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17,961.69	2023年11月27日	2036年11月26日	否	融资租赁
	2,217.43	2021年3月17日	2031年3月16日	否	
	23,978.24	2021年6月8日	2034年6月7日	否	
	6,600.00	2021年6月25日	2032年6月24日	否	
	2,555.71	2017年12月15日	2030年12月14日	否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提供新能源工程建设等服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项目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3年确认的合同收入	1,598.53
累计确认的合同收入	11,043.45
完工进度	98.6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3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偿还原有借款、工程款及往来款。

2023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2,700 万元人民币，偿还原有借款、工程款及往来款。

2021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8,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黑龙江齐齐哈尔市九洲广惠供暖供热项目。

2021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3,7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偿还原有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偿还原有借款、工程款及往来款。

2017 年，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额度为 4,6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光伏电站建设。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8 日	30,000	2023 年 07 月 18 日	24,755.92		无	以电费收费权第二顺位权提供反担保	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3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24,755.9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24,755.9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6日	4,000	2022年04月07日	2,0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09日	20,000	2023年11月27日	17,961.6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0日	3,000	2021年03月17日	2,217.4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2日	24,273	2023年06月19日	23,62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2日	24,298	2023年06月20日	23,64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8月27日	46,000	2019年12月13日	43,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01日	5,000	2023年12月2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2日	3,000	2023年04月2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2日	1,000	2023年12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9月28日	24,000	2022年09月30日	21,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新风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2月28日	26,500	2022年03月22日	22,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6月29日	55,000	2022年06月30日	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01日	3,000	2023年12月21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6月10日	8,000	2021年06月25日	6,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8月26日	1,000	2023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000	2022年03月22日	8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4日	30,000	2021年06月08日	23,978.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0日	4,600	2017年12月15日	2,555.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泰来县九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15日	58,000	2022年11月30日	39,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齐齐哈尔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9日	900	2022年06月30日	8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齐齐哈尔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1日	1,485	2022年07月29日	1,40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齐齐哈尔达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1日	1,000	2023年03月30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8月26日	2,700	2023年09月22日	2,639.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融资租赁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5,27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9,810.2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47,7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01,087.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5,27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4,566.1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77,75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25,843.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2.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26,604.9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180,906.5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26,604.9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标题	刊登媒体
1	2023-01-09	关于回购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部分财产份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	2023-01-03	关于部分新能源电站收到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	2023-02-13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	2023-03-22	关于受让九洲环境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9.99% 股权并解散融和电投六号 (嘉兴)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	2023-04-07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亚洲新能源 (宝应) 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 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	2023-04-17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	2023-04-20	关于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0MW 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一号机组并网发电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	2023-04-22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	2023-04-22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	2023-04-22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1	2023-04-22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2	2023-04-22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3	2023-04-22	2022 年年度报告(Word 格式)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4	2023-06-05	关于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0MW 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二号机组并网发电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5	2023-06-05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九洲环境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6	2023-06-16	关于权益分派期间九洲转 2 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7	2023-06-20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8	2023-06-20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9	2023-06-28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	2023-06-28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1	2023-06-28	关于为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2	2023-07-18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3	2023-07-26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4	2023-08-26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5	2023-08-26	关于为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6	2023-08-26	关于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7	2023-08-26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哈尔滨九洲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8	2023-08-26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9	2023-09-06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 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0	2023-09-06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1	2023-09-06	关于财务总监离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2	2023-09-26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3	2023-10-09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4	2023-10-25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5	2023-10-25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三号有限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6	2023-11-09	关于为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7	2023-11-09	关于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8	2023-11-09	关于下属部分子公司之间股权划转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9	2023-12-01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九洲环境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0	2023-12-01	关于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1	2023-12-01	关于转让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	2023-12-01	关于转让子公司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3	2023-12-01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4	2023-12-01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5	2023-12-01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安达市九洲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6	2023-12-01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7	2023-12-01	关于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8	2023-12-15	收到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199.5MW 风电项目核准批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008,141	21.44%				89,245	89,245	126,097,386	21.4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6,008,141	21.44%				89,245	89,245	126,097,386	21.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6,008,141	21.44%				89,245	89,245	126,097,386	21.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1,647,961	78.56%				55,311	55,311	461,592,650	78.54%
1、人民币普通股	461,647,961	78.56%				55,311	55,311	461,592,650	78.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87,656,102	100.00%	0	0	0	33,934	33,934	587,690,0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九洲转 2（债券代码：123089）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公司九洲转 2 转股 33,93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寅	68,497,139			68,497,139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赵晓红	56,874,752			56,874,752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李斌	188,985			188,985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卢志国	188,985			188,985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丁兆国	188,985	62,995		251,980	高管锁定股	公司高管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刘富利	37,797			37,797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李真	31,498			31,498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高明		26,250		26,2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126,008,141	89,245	0	126,097,38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九洲转 2（债券代码：123089）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公司九洲转 2 转股 33,934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寅	境内自然人	15.54%	91,329,519	0	68,497,139	22,832,80	质押	34,493,520	
赵晓红	境内自然人	12.90%	75,833,003	0	56,874,752	18,958,251	质押	23,393,60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	10,639,181	0	0	10,639,181	不适用	0	
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	国有法人	0.51%	2,970,907	0	0	2,970,907	不适用	0	

限公司								
刁守荣	境内自然人	0.43%	2,500,000	-100,000	0	2,500,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2,098,300	2,098,300	0	2,098,300	不适用	0
赵武平	境内自然人	0.33%	1,928,444	0	0	1,928,444	不适用	0
哈尔滨市科技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902,570	-1,004,200	0	1,902,570	不适用	0
李长和	境内自然人	0.30%	1,780,576	-776,396	0	1,780,576	不适用	0
刘俊杰	境内自然人	0.28%	1,630,000	100,000	0	1,63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李寅和赵晓红、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寅	22,832,380	人民币普通股	22,832,380					
赵晓红	18,958,251	人民币普通股	18,958,251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39,181	人民币普通股	10,639,181					
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70,907	人民币普通股	2,970,907					
刁守荣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8,300
赵武平	1,928,444	人民币普通股	1,928,444
哈尔滨市科技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902,570	人民币普通股	1,902,570
李长和	1,780,576	人民币普通股	1,780,576
刘俊杰	1,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李寅、赵晓红、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持有 0 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639,181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639,181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寅先生 200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寅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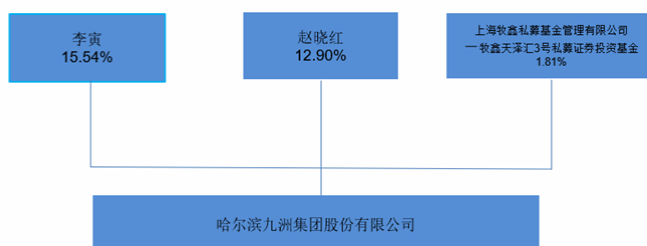
赵晓红	本人	中国	否
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 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寅先生 200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赵晓红女士 2000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 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九洲转 2”，转股价格由 8 元/股先后调整为 5.68 元/股、5.63 元/股、5.57 元/股。

1、根据《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80,501,6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9986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998922 股。九洲转 2 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1+n)=(8.00-0.0499865)/(1+0.3998922)=5.68 \quad (\text{生效日期 } 2021 \text{ 年 } 7 \text{ 月 } 14 \text{ 日})。$$

2、根据《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87,654,4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999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九洲转 2 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5.68-0.05=5.63 \quad (\text{生效日期 } 2022 \text{ 年 } 5 \text{ 月 } 27 \text{ 日})。$$

3、根据《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

股本 587,654,4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九洲转 2 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5.63-0.06=5.57 \quad (\text{生效日期 } 2023 \text{ 年 } 6 \text{ 月 } 29 \text{ 日})。$$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九洲转 2	2021/6/25-2026/12/20	5,000,000	500,000,000.00	193,957,300.00	34,124,148.00	8.70%	306,042,700.00	61.21%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450	24,045,000.00	7.8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890	15,789,000.00	5.16%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595	13,159,500.00	4.30%
4	珠海纽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达投资可转债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	6,000,000.00	1.96%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53	4,795,300.00	1.57%
6	珠海纽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达投资可转债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00	3,800,000.00	1.24%
7	任梦娜	境内自然人	31,500	3,150,000.00	1.03%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利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00	3,070,000.00	1.00%
9	朱广超	境内自然人	30,000	3,000,000.00	0.98%
1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	3,000,000.00	0.98%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 (1) 详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 公司本年度可转债资信评级为 AA-，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信情况暂时未发生变化。
- (3) 未来年度将利用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对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进行还本付息。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78	1.77	0.56%
资产负债率	60.19%	61.84%	-1.65%
速动比率	1.59	1.50	6.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04.99	5,127.14	-78.4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86%	15.64%	-1.78%
利息保障倍数	1.59	1.57	1.2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49	4.50	-0.2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9	2.60	7.3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254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尹志彬、王晓康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4）2545 号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九洲集团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九洲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五(二)1 及十三(一)。

九洲集团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气及相关设备业务、新能源工程业务、发电业务及供暖业务等。2023 年度，九洲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21,321.27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九洲集团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九洲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电气及相关设备业务，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和调试验收单等；

(5) 对于新能源工程业务，选取重要的工程承包合同，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等文件，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估计的合理性；以抽样方式检查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

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分包合同、采购发票、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对工程项目实施检查，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完工进度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对完工进度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于发电业务，检查各省电网公司确认的电量电费结算单，并与账面数据进行核对；

(7) 对于供暖业务，检查与各用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结合供暖结算面积与供暖天数等，复核供暖收入的准确性；

(8)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9)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一)及五(一)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九洲集团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6,366.58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4,315.69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2,050.89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和客户的信用特征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将函证结果与账面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5)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于新能源工程业务的应收账款，选取主要新能源项目发包方，取得其工商资料及其财务报表，分析并评价其偿债能力；调查主要新能源项目发包方的业务运作情况，并取得其编制的未来发电效益及现金流的预测，分析盈利预测及现金流的合理性；

(7)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九洲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九洲集团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九洲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九洲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九洲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九洲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422,319.38	465,165,585.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12,372.03	53,886,118.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80,789.70	18,582,921.63
应收账款	1,020,508,878.95	1,176,569,425.28
应收款项融资	45,295,862.94	7,491,600.50
预付款项	17,541,479.53	26,016,551.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715,467.25	169,799,990.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49,400.00	6,86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746,427.35	333,313,165.90
合同资产	31,052,549.47	42,979,43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948,016.16	198,492,130.34
流动资产合计	2,071,924,162.76	2,492,296,924.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80,000.00	49,614,332.80
长期股权投资	879,006,576.15	401,529,839.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8,324.50	3,548,324.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632,410.22	59,376,119.02
固定资产	3,456,940,714.16	2,966,594,783.93
在建工程	344,375,946.37	501,454,127.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9,104,028.01	607,300,133.06
无形资产	183,807,960.87	185,376,035.04
开发支出		
商誉	62,320,834.29	80,344,427.78
长期待摊费用	90,531,163.63	120,296,66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87,073.06	90,879,71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31,428.20	13,549,397.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5,566,459.46	5,079,863,896.25
资产总计	7,427,490,622.22	7,572,160,82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715,083.33	180,521,15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605,270.47	110,263,986.55
应付账款	475,533,778.69	543,705,819.73
预收款项	1,914,452.24	1,403,970.28
合同负债	144,381,424.55	93,382,522.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401,604.79	7,486,002.67
应交税费	20,747,943.49	55,995,073.94
其他应付款	12,652,732.64	14,655,745.27
其中：应付利息		2,398,150.05
应付股利	954,565.61	954,565.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460,951.26	400,839,146.90
其他流动负债	10,681,756.26	2,671,468.18
流动负债合计	1,166,094,997.72	1,410,924,893.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76,649,623.54	1,384,738,275.78
应付债券	266,373,628.39	251,157,022.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869,653.47	587,974,062.93
长期应付款	469,776,938.20	979,176,458.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44,375.62
递延收益	59,009,910.06	65,908,31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3,313.61	250,935.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4,243,067.27	3,272,049,442.61
负债合计	4,470,338,064.99	4,682,974,336.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7,690,036.00	587,656,102.00
其他权益工具	80,292,168.06	80,342,278.0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4,045,255.51	1,043,891,71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17,918.09	
盈余公积	122,355,344.45	102,899,285.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2,041,662.41	1,022,513,51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8,742,384.52	2,837,302,894.30
少数股东权益	58,410,172.71	51,883,59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7,152,557.23	2,889,186,48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27,490,622.22	7,572,160,821.14

法定代表人：李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振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振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735,668.60	237,155,71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381.90	475,000.00
应收账款	222,080,737.29	455,230,477.96
应收款项融资	32,830,446.23	2,564,500.00
预付款项	4,801,427.22	5,668,138.34
其他应收款	906,265,012.64	1,018,366,980.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672,999.10	52,437,785.09
合同资产		21,525,120.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59,197.42	

流动资产合计	1, 282, 302, 870. 40	1, 793, 423, 713. 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289, 186, 917. 20	1, 766, 443, 098. 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 605, 958. 21	59, 376, 119. 02
固定资产	11, 786, 780. 51	15, 508, 510. 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 418, 623. 92	5, 615, 307. 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978, 112. 36	20, 031, 255. 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389, 976, 392. 20	1, 866, 974, 290. 64
资产总计	3, 672, 279, 262. 60	3, 660, 398, 004. 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 036, 833. 33	65, 082, 291. 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 834, 250. 00	53, 435, 663. 86
应付账款	147, 468, 008. 64	327, 583, 086. 83
预收款项	1, 699, 897. 49	1, 004, 867. 04
合同负债	135, 194, 457. 31	100, 892, 399. 15
应付职工薪酬	3, 325, 167. 74	2, 987, 620. 28
应交税费	983, 967. 10	25, 115, 379. 68
其他应付款	196, 143, 695. 28	154, 532, 703. 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 237, 500. 00
其他流动负债	14, 052, 343. 67	13, 216, 011. 89
流动负债合计	570, 738, 620. 56	924, 087, 524. 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 243, 127. 00	
应付债券	266, 373, 628. 39	251, 157, 022. 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42,268.38
递延收益	26,804,478.51	30,503,145.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421,233.90	284,202,436.37
负债合计	1,044,159,854.46	1,208,289,960.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7,690,036.00	587,656,102.00
其他权益工具	80,292,168.06	80,342,278.0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6,337,634.28	1,045,878,338.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3,979,182.03	102,899,285.28
未分配利润	789,820,387.77	635,332,04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8,119,408.14	2,452,108,04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2,279,262.60	3,660,398,004.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3,212,736.42	1,331,557,173.65
其中：营业收入	1,213,212,736.42	1,331,557,17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9,590,314.96	1,201,388,352.96
其中：营业成本	851,331,828.94	807,683,194.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05,329.73	14,817,254.99
销售费用	45,113,904.46	42,231,850.92

管理费用	109,658,802.84	111,147,002.40
研发费用	23,954,091.49	38,580,963.06
财务费用	153,226,357.50	186,928,087.27
其中：利息费用	154,088,923.49	189,490,620.66
利息收入	1,952,658.31	3,099,329.92
加：其他收益	21,394,933.33	16,623,19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655,165.92	33,243,79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652,350.59	4,903,459.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82,817.38	4,614,46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05,934.00	-1,973,582.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4,532.22	379,825.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063,936.31	183,056,512.94
加：营业外收入	4,494,442.00	2,409,371.09
减：营业外支出	1,428,366.78	4,426,793.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30,011.53	181,039,090.91
减：所得税费用	15,388,497.26	16,025,55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41,514.27	165,013,533.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41,514.27	165,013,533.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214,931.85	147,641,545.48
2. 少数股东损益	6,526,582.42	17,371,988.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741,514.27	165,013,53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214,931.85	147,641,54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26,582.42	17,371,988.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振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振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4,738,492.26	378,016,731.76
减：营业成本	376,754,079.65	280,077,618.70
税金及附加	2,756,285.10	3,994,623.84
销售费用	4,338,282.17	10,612,985.31
管理费用	25,446,350.45	22,907,126.84
研发费用	6,152,094.28	16,921,734.87
财务费用	25,385,753.83	46,695,539.09
其中：利息费用	25,530,349.77	48,240,620.58
利息收入	743,201.92	1,715,073.80
加：其他收益	4,980,598.90	5,476,983.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357,035.17	133,867,798.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15,091.91	-8,589.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45,660.06	78,321,203.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8,640.29	-1,839,523.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045.80	262,223.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740,627.00	212,895,789.70
加：营业外收入	2,412,716.90	899,708.19
减：营业外支出	2,152,691.80	6,975,101.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000,652.10	206,820,396.08
减：所得税费用	-6,559,939.64	27,304,141.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560,591.74	179,516,254.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560,591.74	179,516,254.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560,591.74	179,516,254.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4,214,107.19	1,485,177,035.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5,503.06	183,248,21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65,985.33	93,137,70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7,125,595.58	1,761,562,95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914,791.96	754,982,957.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639,809.10	136,445,49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720,795.85	124,763,49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91,548.65	111,011,61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866,945.56	1,127,203,56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58,650.02	634,359,39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73,746.88	9,3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31,112.64	12,819,94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3,130.37	746,998.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072,429.41	239,963,238.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40,419.30	595,640,18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676,390.14	475,077,33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162,400.00	108,758,015.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338,790.14	583,835,35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798,370.84	11,804,83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1,210,000.00	1,367,988,646.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93,039.62	8,008,79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703,039.62	1,375,997,43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530,000.00	370,145,809.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169,147.66	99,634,412.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516,66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115,842.77	1,441,819,43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7,814,990.43	1,911,599,65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88,049.19	-535,602,22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51,671.63	110,562,006.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086,026.46	210,524,02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434,354.83	321,086,026.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9,899,834.46	844,977,278.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4,698.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75,905.40	86,583,66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075,739.86	932,115,64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919,456.64	326,011,691.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25,643.07	24,658,94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14,272.11	21,622,99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57,440.63	674,530,79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716,812.45	1,046,824,42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358,927.41	-114,708,78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3,370,029.03	3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742,986.43	205,040,332.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3,411.60	495,107.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316,427.06	550,535,439.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6,000.16	4,133,83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9,945,466.63	253,521,531.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1,221,466.79	257,655,36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05,039.73	292,880,078.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000,000.00	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000,000.00	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45,085.32	59,724,344.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845,085.32	99,724,34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45,085.32	-34,724,34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391,197.64	143,446,94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25,039.17	24,678,09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33,841.53	168,125,039.1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587, 656, 102. 00			80,3 42,2 78.0 7	1,04 3,89 1,71 6.09				102, 899, 285. 28		1,02 2,51 3,51 2.86		2,83 7,30 2,89 4.30	51,8 83,5 90.2 9	2,88 9,18 6,48 4.59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587, 656, 102. 00			80,3 42,2 78.0 7	1,04 3,89 1,71 6.09				102, 899, 285. 28		1,02 2,51 3,51 2.86		2,83 7,30 2,89 4.30	51,8 83,5 90.2 9	2,88 9,18 6,48 4.5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号 填列）	33,9 34.0 0			- 50,1 10.0 1	153, 539. 42			2,31 7,91 8.09	19,4 56,0 59.1 7		39,5 28,1 49.5 5		61,4 39,4 90.2 2	6,52 6,58 2.42	67,9 66,0 72.6 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214,931.85		94,214,931.85	6,526,582.42	100,741,514.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34.00			-50,110.01	153,539.42								137,363.41		137,363.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934.00			-50,110.01	153,539.42								137,363.41		137,363.4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456.07		-54,682.30			-35,230.73		-35,230.7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456.07		-19,456.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35,230.73			-35,230.73		-35,230.73

股东)的分配											3		3		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2,94					2,94		2,94
								1,91					1,91		1,91
								1.39					1.39		1.39

备															
1. 本期提取								15,422,175.05					15,422,175.05		15,422,175.05
2. 本期使用								-12,480,263.66					-12,480,263.66		-12,480,263.66
(六) 其他								-623,993.30					-623,993.30		-623,993.30
四、本期末余额	587,690,036.00			80,292,168.06	1,044,045.25			2,317,918.09	122,355,344.45		1,062,041.66		2,898,742.38	58,410,172.71	2,957,152,557.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7,645,532.00			80,358,019.43	1,045,561,807.01				84,947,659.87		920,514,423.16		2,719,027,441.47	278,028,268.58	2,997,055,71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19,360.89		1,719,360.89		1,719,360.89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7,645,532.00			80,358,019.43	1,045,561,807.01				84,947,659.87		922,233,784.05		2,720,680,236.36	278,028,268.58	2,998,775,07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0,570.00			-15,741.36	-1,670,092.09				17,951,625.41		100,279,728.81		116,556,091.94	-226,144,678.29	-109,588,586.35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641,545.48		147,641,545.48	17,371,988.37	165,013,533.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70.00			-15,741.36	48,286.56								43,115.20	230,000.00	-229,956,884.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000.00	-2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570.00			-15,741.36	48,286.56								43,115.20		43,115.2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51,625.41			-47,361,816.67		-29,410,191.26	-13,516,666.66	-42,926,857.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51,625.41			-17,951,625.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
					1, 71							1, 71			1, 71
					8, 37							8, 37			8, 37
					7. 48							7. 48			7. 4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7, 656, 102. 00			80, 342, 278. 07	1, 043, 891, 716. 09				102, 899, 285. 28		1, 022, 513, 512. 86		2, 837, 302, 894. 30	51, 883, 590. 29	2, 889, 186, 484. 5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7, 656, 102. 00			80, 342, 278. 07	1, 045, 878, 338. 14				102, 899, 285. 28	635, 332, 040. 08			2, 452, 108, 043. 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7, 656, 102. 00			80, 342, 278. 07	1, 045, 878, 338. 14				102, 899, 285. 28	635, 332, 040. 08			2, 452, 108, 043. 57
三、本期增减变动	33, 934. 00			-50, 110. 01	459, 296. 14				21, 079, 896. 75	154, 488, 347. 69			176, 011, 364. 57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94,560,591.74		194,560,591.74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33,934.00			-50,110.01	153,539.42							137,363.41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3,934.00			-50,110.01	153,539.42							137,363.41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9,456,059.17	-54,686,782.30			-35,230,723.13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9,456,059.17	-19,456,059.17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35,230,723.13			-35,230,723.13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5,756.72				1,623,837.58	14,614,538.25		16,544,132.55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7,690,036.00			80,292,168.06	1,046,337,634.28				123,979,182.03	789,820,387.77		2,628,119,408.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7,645,532.00			80,358,019.43	1,045,830,051.58				84,947,659.87	503,177,602.66		2,301,958,86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7,645,532.00			80,358,019.43	1,045,830,051.58				84,947,659.87	503,177,602.66		2,301,958,86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70.00			-15,741.36	48,286.56				17,951,625.41	132,154,437.42		150,149,178.03
(一) 综合收										179,516,254.09		179,516,254.09

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70.00			-15,741.36	48,286.56							43,115.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570.00			-15,741.36	48,286.56							43,115.2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51,625.41	-47,361,816.67			-29,410,191.2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51,625.41	-17,951,625.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410,191.26			-29,410,191.2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	587,656,10			80,342,278	1,045,878,				102,899,28	635,332,04		2,452,108,

期末 余额	2.00			.07	338.1 4				5.28	0.08		043.5 7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哈尔滨九洲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8 日在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2000 年 8 月，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2000〕45 号文件批准，哈尔滨九洲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 200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26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更名为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100127600046K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87,690,036.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87,690,036.00 元，折股份总数 587,690,03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26,097,386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61,592,650 股。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供应业、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新能源电站发电、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新能源工程、新能源电站发电等。产品主要有：电力电子产品、高低压电气设备、箱式变电站等。提供的劳务主要有：新能源发电设计、施工与运营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融资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融资。
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融资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融资。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融资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融资。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收账款认定为重要预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预计负债	公司将单项预计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计负债认定为重要预计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项目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利润总额贡献绝对值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0%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利润总额绝对值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0%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确定为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公司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00	4.85-3.2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32.33-9.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	19.4-4.8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	24.25-9.7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年限平均法	按照合同期摊销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专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照土地证中使用年限	预计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8	预计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2-8	预计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7、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电气及相关设备业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销售的电气及相关设备需要安装调试的，待安装调试完成后，已收取价款或者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营业收入。不需负责安装及调试的，在经购货方验收合格，已收取价款或者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营业收入。

公司发电业务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根据其确认电量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供暖业务收入按照实际供暖面积及当地物价局批准的供暖价格确认收入，并在供暖期内按实际发生天数分摊计入营业收入。

公司新能源工程业务收入按照合同履行进度确认营业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7、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按25%减半征收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按25%减半征收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按25%减半征收
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按25%减半征收
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免税
大庆世纪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免税
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泰来九洲新风光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齐齐哈尔达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
塔城市洲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
齐齐哈尔市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
齐齐哈尔市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
齐齐哈尔市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
齐齐哈尔市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
泰来县九洲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20%
饶河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20%
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
哈尔滨九洲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及《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暖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子公司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向居民供暖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子公司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大庆世纪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的有关规定，2022年，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高新复审，有效期为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本期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居民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输变电设施）的新建项目，可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子公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已在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国税局进行备案，2018年至2023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故本期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3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故本期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大庆世纪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泰来九洲新风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至202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故本期免缴企业所得税。齐齐哈尔达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2022年至2027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故本期免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子公司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塔城市洲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齐齐哈尔市群利

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市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泰来县九洲综合能源有限公司、饶河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九洲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满足小微企业认定条件，本期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子公司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生物质发电收入及供热收入减按 90%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8,107.16	154,606.42
银行存款	334,091,701.35	353,265,181.84
其他货币资金	102,122,510.87	111,745,797.65
合计	436,422,319.38	465,165,585.91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因冻结 324,160.50 元、融资租赁质押 41,293.18 元、定期存款 17,500,000.00 元使用受限。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444,984.21 元、保函保证金 14,677,526.66 元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12,372.03	53,886,118.91
其中：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19,612,372.03	53,886,118.91
其中：		
合计	19,612,372.03	53,886,118.91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37,767.32	18,107,921.63
商业承兑票据	1,943,022.38	475,000.00
合计	10,080,789.70	18,582,921.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284,527.72	100.00%	203,738.02	1.98%	10,080,789.70	18,607,921.63	100.00%	25,000.00	0.13%	18,582,921.63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137,767.32	79.13%			8,137,767.32	18,107,921.63	97.31%			18,107,921.63
商业承兑汇票	2,146,760.40	20.87%	203,738.02	9.49%	1,943,022.38	500,000.00	2.69%	25,000.00	5.00%	475,000.00
合计	10,284,527.72	100.00%	203,738.02	1.98%	10,080,789.70	18,607,921.63	100.00%	25,000.00	0.13%	18,582,92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3,738.0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8,137,767.3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146,760.40	203,738.02	9.49%
合计	10,284,527.72	203,738.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00.00	178,738.02				203,738.02
合计	25,000.00	178,738.02				203,738.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37,767.32
合计	8,137,767.32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7,391,705.25	534,989,325.93
1至2年	248,315,645.38	505,294,840.95
2至3年	190,249,538.06	112,667,845.87
3年以上	167,708,868.97	177,821,929.50
3至4年	56,922,603.06	92,023,985.66
4至5年	37,781,317.57	28,828,597.37
5年以上	73,004,948.34	56,969,346.47
合计	1,163,665,757.66	1,330,773,942.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640,255.30	3.66%	42,640,255.30	100.00%		40,031,290.75	3.01%	40,031,290.7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025,502.36	96.34%	100,516,623.41	8.97%	1,020,508,878.95	1,290,742,651.50	96.99%	114,173,226.22	8.85%	1,176,569,425.28
其中：										
合计	1,163,665,757.66	100.00%	143,156,878.71	12.30%	1,020,508,878.95	1,330,773,942.25	100.00%	154,204,516.97	11.59%	1,176,569,425.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2,640,255.3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10,336,596.37	10,336,596.37	10,336,596.37	10,336,596.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盘锦永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3,940.25	3,993,940.25	3,993,940.25	3,993,940.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通化万嘉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888,468.11	2,888,468.11	2,888,468.11	2,888,468.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兆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43,000.00	2,743,000.00	2,743,000.00	2,74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陆良宇东水泥有限公司	2,090,000.00	2,090,000.00	2,090,000.00	2,0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金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1,919,200.00	1,91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大能环工程技术技术有限公司	1,788,000.00	1,788,000.00	1,788,000.00	1,7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34,500.00	1,334,500.00	1,334,500.00	1,334,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圣辉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031,313.45	1,031,313.45	1,031,313.45	1,031,313.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管太钢焊管有限公司	1,200,590.00	1,200,590.00	1,200,590.00	1,200,5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圣龙水泥有限公司	1,194,000.00	1,194,000.00	1,194,000.00	1,1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1,430,882.57	11,430,882.57	12,120,647.12	12,120,647.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031,290.75	40,031,290.75	42,640,255.30	42,640,25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0,516,623.4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54,317,479.95	75,370,030.07	16.59%
应收电网公司电费组合	666,708,022.41	25,146,593.34	3.77%
合计	1,121,025,502.36	100,516,62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031,290.75	2,724,676.55	115,712.00			42,640,25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173,226.22	6,629,594.34		71,948.50	6,955,059.97	100,516,623.41
合计	154,204,516.97	3,904,917.79	115,712.00	71,948.50	6,955,059.97	143,156,878.71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处置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其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应转出。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1,948.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436,766,571.90		436,766,571.90	36.51	15,604,141.75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84,480,209.07		184,480,209.07	15.42%	8,165,919.62
长春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6,414,358.41		36,414,358.41	3.04%	1,820,717.92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4,817,996.02		34,817,996.02	2.91%	1,179,398.63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4,053,853.00	30,029,966.76	54,083,819.76	4.52%	2,704,190.99
合计	716,532,988.40	30,029,966.76	746,562,955.16	62.40	29,474,368.91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	32,686,894.18	1,634,344.71	31,052,549.47	45,241,509.66	2,262,075.48	42,979,434.18

合计	32,686,894.18	1,634,344.71	31,052,549.47	45,241,509.66	2,262,075.48	42,979,434.18
----	---------------	--------------	---------------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86,894.18	100.00%	1,634,344.71	5.00%	31,052,549.47	45,241,509.66	100.00%	2,262,075.48	5.00%	42,979,434.18
其中：										
合计	32,686,894.18	100.00%	1,634,344.71	5.00%	31,052,549.47	45,241,509.66	100.00%	2,262,075.48	5.00%	42,979,43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62,075.4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	32,686,894.18	1,634,344.71	5.00%
合计	32,686,894.18	1,634,344.7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27,730.77			
合计	-627,730.77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295,862.94	7,491,600.50
合计	45,295,862.94	7,491,600.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295,862.94	100.00%			45,295,862.94	7,491,600.50	100.00%			7,491,600.50
其中: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5,295,862.94	100.00%			45,295,862.94	7,491,600.50	100.00%			7,491,600.50
合计	45,295,862.94	100.00%			45,295,862.94	7,491,600.50	100.00%			7,491,60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295,862.9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536,124.29	
合计	58,536,124.29	

(4)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 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 依据《票据法》之规定, 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849,400.00	6,860,000.00
其他应收款	91,866,067.25	162,939,990.33
合计	100,715,467.25	169,799,990.3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62,000.00	3,920,000.00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008,600.00	2,940,000.00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69,300.00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803,200.00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6,300.00	
合计	8,849,400.00	6,86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新能源工程保证金	76,510,000.00	57,460,000.00
其他保证金	17,111,596.96	18,968,999.39
借款及备用金	5,657,814.26	2,732,064.98
应收暂付款	10,281,509.51	14,179,502.48
应收利息及担保费		86,989,544.60
其他	3,204,818.78	4,250,476.75
合计	112,765,739.51	184,580,588.2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465,222.91	124,656,776.65
1至2年	27,982,891.97	41,551,841.02
2至3年	40,454,675.38	657,584.00
3年以上	13,862,949.25	17,714,386.53
3至4年	308,275.00	6,414,184.57
4至5年	6,274,472.29	4,141,040.00
5年以上	7,280,201.96	7,159,161.96
合计	112,765,739.51	184,580,588.2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765,739.51	100.00%	20,899,672.26	18.53%	91,866,067.25	184,580,588.20	100.00%	21,640,597.87	11.72%	162,939,990.33
其中：										

合计	112,765,739.51	100.00%	20,899,672.26	18.53%	91,866,067.25	184,580,588.20	100.00%	21,640,597.87	11.72%	162,939,990.33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899,672.2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2,765,739.51	20,899,672.26	18.53%
其中：1年以内	30,465,222.91	1,523,261.15	5.00%
1-2年	27,982,891.97	2,798,289.20	10.00%
2-3年	40,454,675.38	6,068,201.30	15.00%
3-4年	308,275.00	92,482.50	30.00%
4-5年	6,274,472.29	3,137,236.15	50.00%
5年以上	7,280,201.96	7,280,201.96	100.00%
合计	112,765,739.51	20,899,672.2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232,838.84	4,155,184.10	11,252,574.93	21,640,597.8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99,144.60	1,399,144.60		
——转入第三阶段		-4,045,467.54	4,045,467.54	
本期计提	-3,310,433.09	1,289,428.04	1,280,079.44	-740,925.6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23,261.15	2,798,289.20	16,578,121.91	20,899,672.2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能源工程保证金等	76,510,000.00	1年以内金额19,050,000.00元，1-2年27,460,000.00元，2-3年30,000,000.00元	67.85%	8,198,500.00
安达市火石山镇人民政府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0	2-3年	8.87%	1,500,000.00
大庆市大同区财政局	应收暂付款	5,971,075.00	4-5年	5.30%	2,985,537.50
绥化新能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000,000.00	5年以上	3.55%	4,000,000.00
哈尔滨浩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	1,356,350.00	5年以上	1.20%	1,356,350.00

合计		97,837,425.00		86.77%	18,040,387.50
----	--	---------------	--	--------	---------------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688,715.61	89.44%	24,159,181.33	92.86%
1 至 2 年	358,166.22	2.04%	1,393,594.46	5.36%
2 至 3 年	1,040,486.51	5.93%	61,887.19	0.24%
3 年以上	454,111.19	2.59%	401,888.93	1.54%
合计	17,541,479.53		26,016,551.9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泰来兴发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4,508,752.54	25.7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282,301.78	7.31
河北神箭矿冶设备胶带有限公司	886,000.00	5.05
中易建设有限公司	607,448.83	3.46
山西诚辰成电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2.85
小 计	7,784,503.15	44.37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834,782.29	579,999.76	105,254,782.53	207,072,358.66	636,323.79	206,436,034.87
在产品	49,151,066.48	4,295,196.78	44,855,869.70	34,604,316.41	2,475,855.04	32,128,461.37
库存商品	32,002,448.92	5,482,120.25	26,520,328.67	49,752,828.34	5,702,297.43	44,050,530.91

自制半成品	975,333.87		975,333.87	784,443.09		784,443.09
委托加工物资	1,192,992.69	583,384.50	609,608.19	1,122,219.64	561,109.82	561,109.82
合同履约成本	7,530,504.39		7,530,504.39	49,352,585.84		49,352,585.84
合计	196,687,128.64	10,940,701.29	185,746,427.35	342,688,751.98	9,375,586.08	333,313,165.9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6,323.79	67,606.59		123,930.61		579,999.76
在产品	2,475,855.04	2,370,634.75		551,293.01		4,295,196.78
库存商品	5,702,297.43	749,555.26		969,732.45		5,482,120.25
委托加工物资	561,109.82	22,274.68				583,384.50
合计	9,375,586.08	3,210,071.28		1,644,956.07		10,940,701.29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04,948,016.16	198,492,130.34
合计	204,948,016.16	198,492,130.34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48,324.50	3,548,324.50						
合计	3,548,324.50	3,548,324.5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基于投资目的，对外进行股权投资，且被投资方将获得的本公司投资作为权益工具，因此，公司将该部分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 证金	4,080,000. 00		4,080,000. 00	49,614,332 .80		49,614,332 .80	
合计	4,080,000. 00		4,080,000. 00	49,614,332 .80		49,614,332 .80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 末 余 额 (账 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 金晖 兆丰 能源 股份 有限 公司	249,6 68.00											249,6 68.00	
齐齐 哈尔 九洲 环境 能源 有限 公司	51,39 7,527 .29		21,00 0,000 .00		- 4,213 ,581. 42						- 2,596 ,504. 99	65,58 7,440 .88	
珠海 德擎 绿色 能源 产业 股权 投资 合伙 企业	8,208 ,108. 56				- 163,8 17.01							8,044 ,291. 55	
华电 哈尔 滨巴 彦新 能源 有限 公司	38,81 0,000 .00		27,56 3,700 .00		14,89 9,876 .12							81,27 3,576 .12	

华电 哈尔滨呼 兰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5, 75 0, 000 . 00		42, 39 4, 500 . 00		3, 077 , 549. 36					- 130, 6 68. 62	71, 09 1, 380 . 74
泰来 宏浩 风力发 电有限 公司	104, 5 96, 42 5. 74				- 584, 7 06. 42			1, 862 , 000. 00			102, 1 49, 71 9. 32
安达 市晟 晖新能 科技有 限公司	51, 08 7, 070 . 07				1, 526 , 845. 90			1, 406 , 300. 00			51, 20 7, 615 . 97
安达 市亿 晶新能 源发电 有限公 司	64, 39 5, 907 . 04				1, 066 , 985. 04			769, 3 00. 00			64, 69 3, 592 . 08
讷河 齐能 光伏电 力开发 有限公 司	39, 08 9, 066 . 94				1, 449 , 468. 85			3, 008 , 600. 00			37, 52 9, 935 . 79
泰来 环球 光伏电 力有限 公司	17, 94 6, 065 . 60				352, 9 96. 36			1, 803 , 200. 00			16, 49 5, 861 . 96
七台 河万 龙风力 发电有 限公司					65, 58 4. 17					87, 09 1, 403 . 60	87, 15 6, 987 . 77
七台 河佳 兴风力 发电有 限公司										84, 28 0, 000 . 00	84, 28 0, 000 . 00

亚洲 新能源 (宝 应) 风力 发电 有限 公司			93,678 ,200.0 0		1,413, 978.43					- 642,46 8.14	94,449 ,710.2 9
亚洲 新能源 (金 湖) 风力 发电 有限 公司			110,49 5,000. 00		3,761, 596.42					- 490,37 5.53	113,76 ,6220. 89
齐齐 哈尔 丹顶 鹤储 能电 站有 限公 司			1,031 ,000. 00		- 425.2 1						1,030 ,574. 79
小计	401,5 29,83 9.24		296,1 62,40 0.00		22,652 ,350.5 9			8,849 ,400. 00		167,51 1,386. 32	879,00 6,576. 15
合计	401,5 29,83 9.24		296,1 62,40 0.00		22,652 ,350.5 9			8,849 ,400. 00		167,51 1,386. 32	879,00 6,576. 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增加主要系公司处置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对剩余 49%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380,743.17			115,380,743.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1,993.27			1,821,993.2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 821, 993. 27			1, 821, 993. 2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7, 202, 736. 44			117, 202, 736. 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 004, 624. 15			56, 004, 624. 15
2. 本期增加金额	4, 565, 702. 07			4, 565, 702. 07
(1) 计提或摊销	3, 902, 717. 63			3, 902, 717. 63
(2) 固定资产转入	662, 984. 44			662, 984. 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 570, 326. 22			60, 570, 326. 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 632, 410. 22			56, 632, 410. 22
2. 期初账面价值	59, 376, 119. 02			59, 376, 119. 0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56,940,714.16	2,966,594,783.93
合计	3,456,940,714.16	2,966,594,783.9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7,567,471.85	28,171,571.47	2,944,617,447.88	35,276,702.96	20,614,297.39	3,886,247,49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237,460.32	1,982,236.77	835,958,600.16	3,090,310.07		1,162,268,607.32
(1) 购置		1,982,236.77	18,497,517.09	3,090,310.07		23,570,063.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21,237,460.32		307,213,262.49			628,450,722.8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510,247,820.58			510,247,820.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04,957.31	918,026.55	664,240,540.71	1,107,188.11		677,470,712.68
(1) 处置或报废	218,683.49	87,601.42	6,832,072.92	1,103,793.94		8,242,151.77
(2) 企业处置减少	9,164,280.55	830,425.13	657,408,467.79	3,394.17		667,406,567.64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1,821,993.27					1,821,993.27
4. 期末余额	1,167,599,974.86	29,235,781.69	3,116,335,507.33	37,259,824.92	20,614,297.39	4,371,045,386.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308,751.10	13,361,815.21	717,925,114.61	11,442,729.31	20,614,297.39	919,652,70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23,237.90	1,833,185.15	227,237,339.63	3,188,461.51		268,282,224.19
(1) 计提	36,023,237.90	1,833,185.15	162,657,489.53	3,188,461.51		203,702,374.09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64,579,850.10			64,579,85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3,685,940.10	846,594.87	268,465,771.55	831,953.26		273,830,259.78
(1) 处置或报废	60,179.21	61,537.66	6,451,819.58	828,559.09		7,402,095.54
(2) 企业处置减少	2,962,776.45	785,057.21	262,013,951.97	3,394.17		265,765,179.80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662,984.44					662,984.44

4. 期末余额	188,646,048.90	14,348,405.49	676,696,682.69	13,799,237.56	20,614,297.39	914,104,672.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8,953,925.96	14,887,376.20	2,439,638,824.64	23,460,587.36		3,456,940,714.16
2. 期初账面价值	701,258,720.75	14,809,756.26	2,226,692,333.27	23,833,973.65		2,966,594,783.9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哈尔滨九洲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仓库	8,260,084.1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升压站	3,036,291.98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升压站	12,682,321.1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综合楼	3,875,090.41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厂房	162,414,760.5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厂房	159,284,553.9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企业处置减少系公司处置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七台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其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相应转出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4,375,946.37	501,454,127.44
合计	344,375,946.37	501,454,127.4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来九洲大兴100MW风电项目	325,622,201.40		325,622,201.40	4,848,563.68		4,848,563.68
安达市火山250MW光伏发	5,969,202.00		5,969,202.00			

电项目						
安达市石山 250MW 光伏发 电项目	5,885,194.96			5,885,194.96		
富裕县 2×40MW 农林 生物质热电联 产项目				491,447,852. 64		491,447,852. 64
其他零星工程	6,899,348.01			6,899,348.01	5,157,711.12	5,157,711.12
合计	344,375,946. 37			344,375,946. 37	501,454,127. 44	501,454,127. 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来九洲大兴 100MW 风电项目	517,637,700.00	4,848,563.68	320,773,637.72			325,622,201.40	62.91%	62.91%	9,864,655.55	9,864,655.55	3.40%	金融机构贷款
富裕县 2×40MW 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611,395,600.00	491,447,852.64	128,349,886.21	619,797,738.85			101.37%	100.00%	54,025,123.43	21,724,619.21	4.47%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129,033,300.00	496,296,416.32	449,123,523.93	619,797,738.85		325,622,201.40			63,889,778.98	31,589,274.76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614,408.20	552,395,210.13	684,009,61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510,247,820.58	510,247,820.58
转出至固定资产		510,247,820.58	510,247,820.58
4. 期末余额	131,614,408.20	42,147,389.55	173,761,797.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051,367.53	62,658,117.74	76,709,48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7,599,422.58	14,928,711.99	22,528,134.57
(1) 计提	7,599,422.58	14,928,711.99	22,528,13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64,579,850.10	64,579,850.10
(1) 处置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64,579,850.10	64,579,850.10
4. 期末余额	21,650,790.11	13,006,979.63	34,657,769.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963,618.09	29,140,409.92	139,104,028.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563,040.67	489,737,092.39	607,300,133.0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378,079.50	73,131,847.74	7,323,547.39	7,617,073.00	318,450,54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1,678.76				4,551,678.76
(1) 购置	4,551,678.76				4,551,678.76
(2) 内					

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4,929,758.26	73,131,847.74	7,323,547.39	7,617,073.00	323,002,226.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725,825.95	71,798,592.11	6,743,460.76	7,473,378.14	131,741,256.96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9,247.16		580,086.63	110,419.14	6,119,752.93
(1) 计提	5,429,247.16		580,086.63	110,419.14	6,119,752.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155,073.11	71,798,592.11	7,323,547.39	7,583,797.28	137,861,009.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33,255.63			1,333,255.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33,255.63			1,333,255.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3,774,685.15			33,275.72	183,807,960.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652,253.55		580,086.63	143,694.86	185,376,035.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泰来九洲电气 100MW 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 B 升压站土地使用权	1,881,641.67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莫旗纳热光伏扶贫电站	519,714.87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	------------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126,650,027.07					126,650,027.07
合计	126,650,027.07					126,650,027.0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46,305,599.29	18,023,593.49				64,329,192.78
合计	46,305,599.29	18,023,593.49				64,329,192.7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沈阳昊诚电	327,866,393.	309,842,800.	18,023,593.4	5年	公司根据历	预测期第五	12.44%；按

气有限公司	49	00	9		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2024年-2028年)收入增长率为28.48%-3.59%，毛利率为18.25%-17.12%，税前利润率分别为6.81%-6.23%	年达到稳定，第六年及永续期增长率为0，收入及利润率等参数保持预测期第五年状态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确定
合计	327,866,393.49	309,842,800.00	18,023,593.49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发电场土地、道路相关支出	116,110,928.70	6,005,007.91	8,822,050.27	27,477,661.01	85,816,225.33
代理维护费用	2,289,924.10	2,351,193.04	1,130,595.53		3,510,521.61
测评费	1,895,811.30	1,018,571.81	1,709,966.42		1,204,416.69
合计	120,296,664.10	9,374,772.76	11,662,612.22	27,477,661.01	90,531,163.63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减少系处置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子公司股权，长期待摊费用相应转出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4,818,121.55	32,249,848.50	144,620,631.00	26,222,461.65
资产减值准备	12,575,046.00	3,143,761.51	11,637,661.56	2,351,554.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6,826,785.88	38,249,678.30	141,200,075.54	32,829,292.46
递延收益	24,826,721.25	6,206,680.31	28,587,607.29	5,371,401.80
可抵扣亏损	77,019,619.03	14,419,834.73	106,350,854.89	23,310,311.35
无形资产摊销	1,044,643.90	261,160.98	2,252,153.53	337,823.03
预计负债			2,844,375.62	456,867.07

租赁负债	107,657,367.93	14,858,796.65		
融资租赁税会差异	10,131,923.31	2,532,980.83		
合计	534,900,228.85	111,922,741.81	437,493,359.43	90,879,711.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003,742.56	250,935.64
使用权资产	105,851,592.44	14,576,632.98		
融资租赁税会差异	636,143.07	159,035.77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4,253,254.43	8,563,313.61		
合计	140,740,989.94	23,298,982.36	1,003,742.56	250,935.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35,668.75	97,187,073.06		90,879,71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35,668.75	8,563,313.61		250,935.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542,495.18	9,608,885.9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899,672.26	21,640,597.87
可抵扣亏损	150,233,408.83	34,936,353.35
合计	179,675,576.27	66,185,837.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778,675.52	
2024 年	2,457,072.07	2,457,072.07	
2025 年	5,680,744.61	5,715,131.48	
2026 年	15,426,282.70	15,663,524.61	
2027 年	45,416,479.24	10,321,949.67	
2028 年	81,252,830.21		
合计	150,233,408.83	34,936,353.35	

其他说明：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租金	28,400,000.00		28,4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9,631,428.20		9,631,428.20	13,549,397.58		13,549,397.58
合计	38,031,428.20		38,031,428.20	13,549,397.58		13,549,397.58

其他说明：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946,671.37	119,946,671.37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定期存款及涉诉冻结资金	136,579,559.45	136,579,559.45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1,293.18	41,293.18	质押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7,500,000.00	7,500,000.00	质押	融资租赁质押
应收票据	8,137,767.32	8,137,767.32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	18,107,921.63	18,107,921.63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期末未终止确认
应收账款	436,102,807.22	420,704,410.09	质押	用于长期借款质押	69,910,054.71	68,466,306.39	质押	用于长期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35,514,090.02	225,686,468.65	质押	用于融资租赁业务质押	536,162,681.67	514,657,652.02	质押	用于融资租赁业务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5,380,743.17	59,376,119.02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应付票据抵押
固定资产	1,623,627,955.39	1,346,455,067.54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16,122,149.74	67,430,635.32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712,926,687.45	552,063,741.82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票据抵押
固定资产	733,531,966.82	518,511,338.53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305,043,715.12	952,435,668.35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设备
使用权资产	173,761,797.75	139,104,028.01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	552,395,210.13	489,737,092.39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设备
无形资产	20,708,831.30	14,495,239.73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和长	32,502,605.10	22,382,190.88	抵押	用于短期借款、应

				期借款抵 押				付票据、 融资租赁 抵押
合计	3,467,495,3 30.11	2,860,512,9 19.74			3,486,609 ,178.43	2,821,406 ,251.95		

其他说明：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111,583.33	115,438,866.33
抵押借款	52,566,666.67	
信用借款	34,036,833.33	25,05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40,032,291.67
合计	186,715,083.33	180,521,158.00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347,595.95	2,894,012.38
银行承兑汇票	64,257,674.52	107,369,974.17
合计	66,605,270.47	110,263,986.55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费用	219,825,893.27	191,201,666.21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87,826,340.86	214,575,366.70
应付 BT 合同相关设备款、工程款	67,881,544.56	137,928,786.82
合计	475,533,778.69	543,705,819.73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98,150.05
应付股利	954,565.61	954,565.61
其他应付款	11,698,167.03	11,303,029.61
合计	12,652,732.64	14,655,745.2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权利息		2,398,150.05
合计		2,398,150.05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54,565.61	954,565.61
合计	954,565.61	954,565.61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577,687.80	8,329,672.38
应付暂收款	2,384,013.58	2,120,903.21
其他	736,465.65	852,454.02
合计	11,698,167.03	11,303,029.61

2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1,914,452.24	1,403,970.28
合计	1,914,452.24	1,403,970.28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108,494,915.50	61,663,008.16
预收供暖费	35,886,509.05	31,719,514.26
合计	144,381,424.55	93,382,522.42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86,002.67	155,050,657.12	150,135,055.00	12,401,604.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115,327.52	16,115,327.52	
三、辞退福利		434,637.75	434,637.75	
合计	7,486,002.67	171,600,622.39	166,685,020.27	12,401,604.7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9,665.98	131,712,953.89	126,840,263.06	12,282,356.81
2、职工福利费		6,736,122.25	6,736,122.25	
3、社会保险费		10,016,887.29	10,016,887.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27,420.00	8,727,420.00	
工伤保险费		858,426.62	858,426.62	
生育保险费		211,654.82	211,654.82	
其他		219,385.85	219,385.85	
4、住房公积金	8,053.56	5,240,741.08	5,248,794.6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283.13	1,343,952.61	1,292,987.76	119,247.98
合计	7,486,002.67	155,050,657.12	150,135,055.00	12,401,604.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691,878.40	15,691,878.40	
2、失业保险费		423,449.12	423,449.12	
合计		16,115,327.52	16,115,327.52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91,305.55	27,476,976.50
企业所得税	7,501,223.72	24,519,758.42
印花税	1,039,295.84	262,662.68
房产税	719,850.71	561,897.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342.24	1,629,667.18
土地使用税	256,457.80	256,330.45
教育费附加	194,845.90	698,428.79
地方教育附加	129,897.26	465,619.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8,957.92	76,611.76
环境保护税	50,578.68	46,842.84
其他	187.87	278.95

合计	20,747,943.49	55,995,073.94
----	---------------	---------------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7,713,120.60	246,186,117.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558,458.94	95,106,013.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89,371.72	59,547,015.83
合计	234,460,951.26	400,839,146.90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681,756.26	2,571,468.18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10,681,756.26	2,671,468.18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0,243,127.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1,307,540,000.00	787,477,430.55
保证、抵押及质押借款	888,866,496.54	251,778,879.16
保证借款		245,378,077.18
保证及抵押借款		100,103,888.89
合计	2,376,649,623.54	1,384,738,275.78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66,373,628.39	251,157,022.83
合计	266,373,628.39	251,157,022.8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支付利息	本期转股及赎回影响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	----	------	------	------	------	------	------	---------	-------	------	--------	-----------	------	------

九洲 转 2	500, 000, 000. 0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6 年	500, 000, 000. 00	251, 157, 022. 83		3, 10 0, 78 9. 42	15, 3 13, 6 06. 5 5		3, 06 0, 42 7. 00	137, 363. 41	266, 373, 628. 39	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11号）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

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第六年3.00%。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本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8.0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

因2020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2021年度分红派息，九洲转2的转股价格由8.00元/股调整为5.63元/股。因2022年度分红派息，九洲转2的转股价格由5.63元/股调整为5.57元/股。

本期公司因九洲转2转股增加股本33,934.00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50,110.01元，减少应付债券137,363.41元，增加资本公积153,539.42元。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及经营租赁款	168,236,348.55	732,376,376.25
未确认融资费用	-44,366,695.08	-144,402,313.32
合计	123,869,653.47	587,974,062.93

3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69,776,938.20	979,176,458.01

合计	469, 776, 938. 20	979, 176, 458. 01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租回租赁款	573, 624, 491. 91	1, 080, 216, 748. 4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3, 847, 553. 71	-202, 557, 857. 06
应付投资款		101, 517, 566. 63

[注] 2019 年 11 月，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投基金管理公司）、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电投融和管理中心）三方出资设立融和电投六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六号基金）。按照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国电投基金管理公司、中电投融和管理中心在投资期间（含退出）享有按照约定如期获得全部实缴出资额及预期投资收益的权利，若未能如期获得上述全部实缴出资额及预期投资收益时，差额部分由本公司补足。由于本公司存在向国电投基金管理公司、中电投融和管理中心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故将该笔投资款作为长期应付款进行核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归还投资款。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 908, 311. 80		6, 898, 401. 74	59, 009, 910. 06	政府拨付
合计	65, 908, 311. 80		6, 898, 401. 74	59, 009, 910. 06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7, 656, 10 2. 00				33, 934. 00	33, 934. 00	587, 690, 03 6. 00

其他说明：

1) 因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 33,934.00 元，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5 之说明。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李寅和赵晓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7,887,120 股股份进行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40、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公司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发行可转债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共发行 5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 9,169,811.30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90,830,188.7068 元，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为 359,652,140.57 元计入了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为 131,178,048.13 元计入了其他权益工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成分的期末摊余成本账面价值 80,292,168.06 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九洲转 2	3,062,337.00	80,342,278.07			1,910.00	50,110.01	3,060,427.00	80,292,168.06
合计	3,062,337.00	80,342,278.07			1,910.00	50,110.01	3,060,427.00	80,292,168.06

其他说明：

本期减少 50,110.01 元系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转股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冲回计入权益工具的金额，本期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5 之说明。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20,535,301.61	153,539.42		1,020,688,841.03
其他资本公积	23,356,414.48			23,356,414.48
合计	1,043,891,716.09	153,539.42		1,044,045,255.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本期增加 153,539.42 元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发生转股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将相应溢价计入资本公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5 之说明。

4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422,175.05	13,104,256.96	2,317,918.09
合计		15,422,175.05	13,104,256.96	2,317,918.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的变动系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减少包含处置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其专项储备相应转出 623,993.30 元。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475,285.28	19,456,059.17		121,931,344.45
任意盈余公积	424,000.00			424,000.00
合计	102,899,285.28	19,456,059.17		122,355,344.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2,513,512.86	920,514,42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19,360.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2,513,512.86	922,233,784.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214,931.85	147,641,545.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456,059.17	17,951,625.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230,723.13	29,410,191.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2,041,662.41	1,022,513,512.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6,997,423.83	840,369,003.93	1,224,961,454.47	794,846,988.01
其他业务	36,215,312.59	10,962,825.01	106,595,719.18	12,836,206.31
合计	1,213,212,736.42	851,331,828.94	1,331,557,173.65	807,683,194.3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1)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发电业务	653,383,571.64	422,517,771.21	577,783,017.65	263,927,324.31
电气及相关设备	306,568,486.27	239,642,305.58	449,215,865.60	348,277,308.43
新能源工程业务	48,793,907.22	40,263,212.50	85,569,184.58	67,585,959.60
供暖业务	70,674,080.11	54,706,855.93	66,954,701.60	75,287,528.99
其他	130,234,326.54	88,191,634.67	143,294,482.58	46,121,499.35
小计	1,209,654,371.78	845,321,779.89	1,322,817,252.01	801,199,620.68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28,704,729.59	1,149,761,546.7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80,949,642.19	173,055,705.30
小计	1,209,654,371.78	1,322,817,252.01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89,617,522.31 元。

(4)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86,220,255.83	26,907,249.53
试运行销售成本	98,720,208.78	44,075,566.8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7,275,853.19 元，其中，329,289,083.6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20,501,228.0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7,485,541.5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4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589,102.91	5,883,726.17
土地使用税	2,989,958.51	2,765,09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1,529.85	2,859,280.35
印花税	1,717,376.58	1,423,864.80
教育费附加	776,902.48	985,341.48
地方教育附加	545,039.16	657,015.08
环境保护税	420,436.02	217,034.39
车船税	170,133.72	20,405.45
其他	24,850.50	5,489.22
合计	16,305,329.73	14,817,254.99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902,021.13	44,151,889.90
折旧及摊销	33,779,412.72	36,791,136.01
办公费用	11,524,279.03	11,266,133.08
中介服务费	6,116,599.07	7,372,785.41
业务招待费	2,679,278.83	1,452,168.81
差旅费	2,353,869.71	1,733,714.34
基金管理费	820,297.65	5,695,197.13
其他	2,483,044.70	2,683,977.72
合计	109,658,802.84	111,147,002.40

4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17,654.79	17,730,490.52
差旅费、业务费	17,318,072.41	18,840,346.82
中标费用	3,230,097.22	2,437,565.21
办公费用	1,373,656.23	2,117,808.67
其他	1,474,423.81	1,105,639.70
合计	45,113,904.46	42,231,850.92

4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领料	7,481,227.30	25,206,996.42
职工薪酬	7,784,844.35	6,760,762.29
折旧及摊销	5,385,626.78	6,021,494.92
研发服务费	1,797,653.79	59,000.51
其他	1,504,739.27	532,708.92
合计	23,954,091.49	38,580,963.06

5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利息支出	70,054,747.61	131,744,983.66
借款利息支出	84,034,175.88	57,745,637.00
减：利息收入	1,952,658.31	3,099,329.92
手续费及其他	1,090,092.32	536,796.53
合计	153,226,357.50	186,928,087.27

5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98,401.74	9,993,492.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463,480.02	6,484,199.9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404.77	145,500.23
增值税加计抵减	646.80	

5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注]	35,651,552.41	13,971,033.3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注]	34,253,254.43	11,772,159.53
理财产品收益	1,371,112.64	2,678,304.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52,350.59	4,903,459.87
应收票据贴现收益	-273,104.15	-81,166.44
合计	93,655,165.92	33,243,790.48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发生额主要系处置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等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35,651,552.41 元，对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4,253,254.43 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八）1 之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582,817.38	4,614,466.21
合计	4,582,817.38	4,614,466.21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	-3,210,071.28	-3,372,440.38

值损失		
十、商誉减值损失	-18,023,593.4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27,730.77	1,398,857.78
合计	-20,605,934.00	-1,973,582.60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4,532.22	379,825.23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诉讼及理赔赔偿	3,504,426.99	992,197.34	3,504,426.99
无需支付款项	914,858.94	1,399,596.21	914,858.94
其他	75,156.07	17,577.54	75,156.07
合计	4,494,442.00	2,409,371.09	4,494,442.00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收回的款项	341,531.41	1,089,998.86	341,531.41
赔偿支出	288,878.84	3,013,846.42	288,878.84
对外捐赠	242,000.00	33,000.00	242,000.00
罚款支出	131,217.80	4,619.66	131,217.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67,994.43	231,303.10	367,994.43
其他	56,744.30	54,025.08	56,744.30
合计	1,428,366.78	4,426,793.12	1,428,366.78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22,245.58	37,448,652.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6,251.68	-21,423,095.93
合计	15,388,497.26	16,025,557.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116,130,011.53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032,502.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76,592.07
两期税率变动的影响	-15,992,940.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682.3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5,244,785.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91,252.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3,823.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608,754.58
权益法计提投资收益的影响	-5,663,087.65
商誉减值产生的影响	4,505,898.37
所得税费用	15,388,497.26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296,114.09	6,622,046.09
收回受限银行存款	24,875,054.98	
收到保函、承兑汇票保证金	9,623,286.78	
收到新能源工程保证金		74,473,837.38
收到的租金	4,068,846.60	7,768,154.60
收到其他保证金	2,105,417.85	
存款利息收入	1,952,658.31	3,099,329.92
其他	5,744,606.72	1,174,334.14
合计	61,665,985.33	93,137,702.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9,800,840.51	58,622,403.43
支付新能源工程保证金	19,050,000.00	
赔偿、捐赠支出	3,375,254.46	202,470.80
受限银行存款	365,453.68	22,930,693.60
支付保函、承兑汇票保证金		22,266,959.17
押金保证金		2,737,661.64
其他		4,251,425.11
合计	72,591,548.65	111,011,613.7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子公司收到收购方借款		277,500,000.00
收回暂借款		55,300,000.00
合计		332,8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8,500,000.00	287,844,000.00
合计	178,500,000.00	287,844,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关于上期说明：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股权转让给华电福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转让价格合计为 28,784.40 万元。同时，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需完成标的公司工程款、往来款及应付股利相关款项的支付，因此标的公司于转让前收到收购方借款 27,775.00 万元，用于偿还工程款、往来款及应付股利等相关款项。

关于本期说明：根据公司 2023 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与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润风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丰润风电，转让价格为 17,850 万元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定期存款	17,5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款项	544,676,390.14	475,077,334.53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增资	296,162,400.00	87,831,898.03
购买理财产品		20,926,117.72
合计	840,838,790.14	583,835,350.2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27,000,000.00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29,034,332.80	8,008,790.96
收回融资租赁质押的银行存款	7,458,706.82	
合计	63,493,039.62	8,008,790.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683,313,997.82	1,012,390,037.37
支付少数股东退股款		230,000,000.00
支付其他筹资款及利息	104,297,094.64	193,125,631.59
支付经营租赁租金	13,504,750.31	6,303,767.31
合计	801,115,842.77	1,441,819,43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0,521,158.00	289,500,000.00		283,300,000.00	6,074.67	186,715,083.33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30,924,392.88	1,171,710,000.00	958,351.26	259,230,000.00		2,544,362,744.14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1,157,022.83		18,414,395.97	3,060,427.00	137,363.41	266,373,628.39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7,521,078.76		32,285,509.39	544,747,562.96		135,059,025.19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74,282,471.98	27,000,000.00	51,473,809.86	253,588,751.80	373,832,132.90	525,335,397.14
合计	3,784,406,124.45	1,488,210,000.00	103,132,066.48	1,343,926,741.76	373,975,570.98	3,657,845,878.19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12,704,880.62	170,657,306.8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中：支付货款	96,819,107.02	154,013,428.2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5,885,773.60	16,643,878.60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741,514.27	165,013,53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23,116.62	-2,640,883.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7,605,091.72	173,635,493.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528,134.57	43,528,065.98
无形资产摊销	6,119,752.93	11,396,295.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62,612.22	12,239,034.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532.22	-379,825.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994.43	231,303.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088,923.49	189,490,620.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928,270.07	-33,324,95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46,126.29	-18,849,00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12,377.97	-15,028,941.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774,288.79	-189,509,073.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33,620.21	282,455,839.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51,760.01	16,101,897.15
其他	2,941,91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58,650.02	634,359,393.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6,434,354.83	321,086,026.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1,086,026.46	210,524,020.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51,671.63	110,562,006.07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8,500,000.00
其中：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7,720,000.00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7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427,570.59
其中：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592,604.18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834,966.41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072,429.4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6,434,354.83	321,086,026.46
其中：库存现金	208,107.16	154,60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6,226,247.67	320,931,420.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434,354.83	321,086,026.46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102,122,510.87	111,745,797.65	不可随时支取
不可随时支取的定期存款	17,5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融资租赁质押的银行存款	41,293.18	7,5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诉讼冻结及质押的银行存款	324,160.50	24,833,761.80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119,987,964.55	144,079,559.45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6
其中：美元	0.22	7.10	1.5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17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0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5,551.63	741,958.68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45,551.63	741,958.68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0,054,747.61	131,744,983.6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96,818,748.13	1,018,693,804.68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0 之说明。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 558, 364. 64	
合计	3, 558, 364. 6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78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 01 日	收到股权转让款并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12,256,896.68	49.00%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7,72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 01 日	收到股权转让款并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3,394,449.77	49.00%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		60.00%	新股东增	2023 年	办妥工商变更手	205.96	40.00%

站有限公司			资扩股	03月01日	续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60.00%	新股东增资扩股	2023年03月01日	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4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5,443,765.94	87,220,000.00	11,776,234.06	参考评估对价及处置对价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1,802,979.63	84,280,000.00	22,477,020.37	参考评估对价及处置对价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达市九洲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29,930,000.00	100.00%
安达市九洲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9,410,000.00	100.00%
泰来县九洲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4月	59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50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一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41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二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6月	58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三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1,860,000.00	100.00%
哈尔滨九洲四号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37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一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19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二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7月	260,000.00	100.00%
齐齐哈尔九洲三号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3年10月	260,00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	-----------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黑龙江九洲综合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475,838.18
哈尔滨九洲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
哈尔滨洲际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7 月	-	530.11
饶河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5 月	-	-749.65
饶河县九洲公共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5 月	-	257.94
依安县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1 月	-	-
哈尔滨绿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2 月	-	-
龙江九洲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1 月	-	-
哈尔滨九洲储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 年 9 月	-	-
泰来县九洲环境农业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7 月	-	-
大兴安岭十八驿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23 年 3 月	-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35,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沈阳	沈阳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电力业	100.00%		设立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78,4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	电力业	65.00%		设立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电力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电力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电力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电力业	100.00%		设立

泰来九洲新风光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6,000,000.00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电力业	100.00%		设立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755,000.00	安顺市	安顺市	电力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来九洲立新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0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电力业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热电联产	49.00%		权益法核算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珠海德擎绿色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资本市场服务	59.21%		权益法核算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	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七台河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七台河市	电力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珠海德擎绿色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珠海德擎）的投资决策程序需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成员通过。珠海德擎决策委员会共三名成员，公司可委派其中两名，未能完全控制投资决策委员，因此未将珠海德擎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689,111.55	106,143,111.13	103,769,290.53
非流动资产	520,407,342.64	226,531,685.27	220,954,724.98
资产合计	546,096,454.19	332,674,796.40	324,724,015.51
流动负债	161,512,698.71	22,993,975.53	24,866,802.02
非流动负债	210,692,251.56	155,713,951.60	173,728,683.63
负债合计	372,204,950.27	178,707,927.13	198,595,485.6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206,836.92	75,443,765.94	61,802,979.6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3,947.81	-63,012.23	
--其他	-3,639,313.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1,273,576.12	87,156,987.77	84,28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890,586.54	41,182,291.67	40,278,222.26
净利润	30,407,910.46	8,602,601.61	10,333,947.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407,910.46	8,602,601.61	10,333,947.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净利润和综合收益总额为 2023 年 1-12 月经营情况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6,296,012.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077,175.0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077,175.02

十、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5,908,311.80			6,898,401.74		59,009,910.06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1,361,881.76	16,477,692.70

其他说明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七）4、（七）5、（七）6、（七）7、（七）12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62.40%（2022 年 12 月 31 日：63.5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6,715,083.33	191,603,122.22	191,603,122.22		
应付票据	66,605,270.47	66,605,270.47	66,605,270.47		
应付账款	475,533,778.69	475,533,778.69	475,533,778.69		
其他应付款	11,698,167.03	11,698,167.03	11,698,167.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460,951.26	273,665,516.25	273,665,516.25		
长期借款	2,376,649,623.54	3,506,670,566.04		281,444,336.44	3,225,226,229.60
应付债券	266,373,628.39	327,670,059.00	4,593,505.50	323,076,553.50	
租赁负债	123,869,653.47	168,236,348.55		31,670,293.98	136,566,054.57
长期应付款	469,776,938.20	573,624,491.91		160,867,292.05	412,757,199.86
小 计	4,211,683,094.38	5,595,307,320.16	1,023,699,360.16	797,058,475.97	3,774,549,484.0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0,521,158.00	187,753,927.44	187,753,927.44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10,263,986.55	110,263,986.55	110,263,986.55		
应付账款	543,705,819.73	543,705,819.73	543,705,819.73		
其他应付款	13,701,179.66	13,701,179.66	13,701,17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839,146.90	533,419,678.09	533,419,678.09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借款	1,384,738,275.78	2,120,457,591.61		178,371,564.44	1,942,086,027.17
应付债券	251,157,022.83	330,732,396.00	3,062,337.00	12,249,348.00	315,420,711.00
租赁负债	587,974,062.93	732,376,376.25		181,161,862.90	551,214,513.35
长期应付款	979,176,458.01	1,181,734,315.07		302,395,389.47	879,338,925.60
小 计	4,452,177,110.39	5,754,245,270.40	1,392,006,928.47	674,178,164.81	3,688,060,177.1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12,372.03	19,612,372.03
理财产品			19,612,372.03	19,612,372.03
应收款项融资			45,295,862.94	45,295,862.94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8,324.50	3,548,324.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8,456,559.47	68,456,559.4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对于持有的理财产品，系按购买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系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对于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用历史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李寅	最终控制方	15.54	15.54
赵晓红	最终控制方	12.90	12.90
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最终控制方的一致行动人	1.81	1.81

注：李寅和赵晓红为夫妻关系，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赵晓红直接持有本公司 12.90%的股份及表决权，并通过唯一所有人的私募基金产品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本公司 1.81%的股份及表决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九）1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九）2之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 1]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 2]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九洲环境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注 3]	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0%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持股 100%

其他说明：

[注 1]2023 年 4 月，公司投资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由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注 2]2023 年 10 月，公司投资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由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注 3]2023 年 3 月，齐齐哈尔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因新股东增资扩股，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转为 40%。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服务	15,330,539.58	17,641,992.29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19,807,395.43	10,629,239.77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秸秆		2,261,269.05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400,210.45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275,552.93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210,951.16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167,356.82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157,522.12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3,815,624.84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1,642,264.15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4,327.43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69,893.26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112,599.12
泰来县丹顶鹤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45,534.59	

[注]公司与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发生的运维服务及设备销售系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为公司联营企业后的交易金额。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寅	21,600.00	2022年9月30日	2035年9月29日	否
李寅、赵晓红	2,062.00	2022年4月7日	2035年4月6日	否
	43,700.00	2019年12月13日	2036年12月12日	否
	22,900.00	2022年3月22日	2036年3月21日	否
	3,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2,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17,961.69	2023年11月27日	2036年11月26日	否
	2,217.43	2021年3月17日	2031年3月16日	否
	23,978.24	2021年6月8日	2034年6月7日	否
	6,600.00	2021年6月25日	2032年6月24日	否
	2,555.71	2017年12月15日	2030年12月14日	否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72,954.84	4,577,700.00

（4）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子公司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接受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仓储服务，计付仓储费 209,583.75 元。

本期子公司泰来立志发电有限公司为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下网电费结算服务，计收 69,108.27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62,000.00		3,920,000.00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008,600.00		2,940,000.00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69,300.00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803,200.00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6,300.00			
小计		8,849,400.00		6,860,000.00	
应收账款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9,265,172.00	588,458.60	17,040,066.61	1,539,568.40
	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23.70	1,272.37	127,237.00	6,361.85
	华电哈尔滨呼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954.11	5,347.71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899,408.00	1,132,273.30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40,800.00	87,040.00		
	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8,210.00	3,910.50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5,210.00	4,260.50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2,000.00	1,600.00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8,210.00	3,910.50
小 计		23,025,057.81	1,814,391.98	17,440,933.61	1,559,611.75
预付账款					
	齐齐哈尔九洲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209,583.75	
小 计				209,583.75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2,526.08	
	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073,394.50[注]	
小 计		88,125,920.58	

[注] 受 2018 年底之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在 2020 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对电价补贴的政策影响，亚洲新能源（金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公司）2020 年 8 月同本公司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通过抢装措施等推动金湖风电项目在 2020 年底

前并网，如最终列入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目录，则金湖公司给予本公司抢装工程款 15,000 万元。2020 年末，金湖公司风电站项目已并网发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湖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先行预付抢装工程款 9,600.00 万元（含税），扣除增值税后的预收款为 8,807.34 万元，待金湖风电站列入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正式补贴项目清单后支付剩余款项。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等开具尚在有效期内的各类保函合计人民币 1,258.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等开具尚在有效期内的各类保函合计人民币 1,030.82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20 年 4 月 29 日，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诚电气公司）与中易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安装工程合同》，约定由中易建设有限公司承包 40 台风机吊装工作。上述合同签订后，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昊诚电气公司认为中易建设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进行开工建设。2022 年 2 月 17 日，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昊诚电气公司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与中易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安装工程合同》于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时解除；判令中易建设有限公司向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支付违约赔偿金，暂计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11,854.97 万 118,549,653.16 元；判令中易建设有限公司向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开具已付款的所收取 750.00 万元款项工程款的等额专项增值税发票；判令中易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同时，中易建设有限公司提起反诉，请求判令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232.58 万 2,325,780.00 元；判令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暂定为 18.18 万 181,752.70 元）；判令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赔偿损失 582.00 万元；判令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承担律师费和案件受理费。

2023 年 5 月 15 日，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2）苏 10 民初 58 号判决书，判决中易建设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开具并交付金额为 750.00 万元增值税专用发票；驳回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驳回中易建设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昊诚电气公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已提交二审上诉状，该案尚未判决。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	融资租赁总额 (万元)	未偿还余额(万 元)	融资租赁公司	租赁或借款 形式	备注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	24,755.92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 公司	售后回租	[注]
小 计	30,000.00	24,755.92			

[注]同时由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寅、赵晓红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且其股东以持有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87,690,0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41,138,302.52 元，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属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务本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借款主要用于偿还原有

融资租赁借款及本公司总包垫资款，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其电费收费权向本公司提供第二顺位权的反担保。

(二)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增资华电哈尔滨巴彦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金额 1 亿元人民币，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照 49%比例增资 4,900 万元人民币，增资金用于建设黑龙江华电哈尔滨巴彦二期 100MW 风电项目。

(三)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7,690,0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41,138,302.52 元，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决定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其他说明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业务、生产销售电力设备以及新能源工程业务，未设置分部进行管理，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发电业务	653,383,571.64	422,517,771.21	577,783,017.65	263,927,324.31
电气及相关设备	306,568,486.27	239,642,305.58	449,215,865.60	348,277,308.43
新能源工程业务	48,793,907.22	40,263,212.50	85,569,184.58	67,585,959.60
供暖业务	70,674,080.11	54,706,855.93	66,954,701.60	75,287,528.99
其他	97,577,378.59	83,238,858.71	45,438,685.04	39,768,866.68
小 计	1,176,997,423.83	840,369,003.93	1,224,961,454.47	794,846,988.01

2、其他

子公司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从事风力或光伏发电业务，与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并约定售电的上网电价和新能源补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应收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等国网电力公司发电款 666,708,022.41 元，其中标杆电价 25,556,460.19 元，新能源补贴 641,151,562.22 元。实际执行过程中，国网电力公司先支付标杆上网电价部分，待列入新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贴目录后对新能源补贴部分进行支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市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市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已获得审批并列入新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贴目录，子公司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泰来九洲新风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齐齐哈尔达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系平价上网项目，不纳入新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贴目录，其余从事风力或光伏发电业务的子公司正在办理进入补贴目录申请相关事宜。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291,670.61	201,295,595.74
1 至 2 年	67,601,049.79	273,532,409.73
2 至 3 年	43,896,428.54	7,789,850.61
3 年以上	70,558,294.67	77,906,503.65
3 至 4 年	5,050,784.77	4,622,874.43
4 至 5 年	2,277,923.60	17,887,792.28
5 年以上	63,229,586.30	55,395,836.94
合计	309,347,443.61	560,524,359.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70,906.57	7.17%	22,170,906.57	100.00%		20,367,418.57	3.63%	20,367,418.5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176,537.04	92.83%	65,095,799.75	22.67%	222,080,737.29	540,156,941.16	96.37%	84,926,463.20	15.72%	455,230,477.96
其中：										
合计	309,347,443.61	100.00%	87,266,706.32	28.21%	222,080,737.29	560,524,359.73	100.00%	105,293,881.77	18.78%	455,230,477.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2,170,906.57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67,418.57	20,367,418.57	22,170,906.57	22,170,906.50	100.00%	
合计	20,367,418.57	20,367,418.57	22,170,906.57	22,170,90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095,799.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176,537.04	65,095,799.75	22.67%
合计	287,176,537.04	65,095,799.75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67,418.57	1,919,200.00	115,712.00			22,170,90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926,463.20	-19,830,663.45				65,095,799.75
合计	105,293,881.77	-17,911,463.45	115,712.00			87,266,706.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4,053,853.00		24,053,853.00	7.78%	1,202,692.65
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571,437.81		21,571,437.81	6.97%	2,157,143.78
国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	12,460,627.23		12,460,627.23	4.03%	1,869,094.08
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2,300,000.00		12,300,000.00	3.98%	12,300,000.00
亚洲新能源（宝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746,058.00		10,746,058.00	3.47%	1,074,605.80
合计	81,131,976.04		81,131,976.04	26.23%	18,603,536.3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06,265,012.64	1,018,366,980.15
合计	906,265,012.64	1,018,366,980.1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900,384,100.00	936,186,983.14
应收利息及担保费		86,989,544.60
新能源工程保证金	76,510,000.00	57,460,000.00
押金保证金	3,775,163.66	3,626,571.01
借款及备用金	501,568.06	477,727.16
其他	2,506,745.28	2,535,223.31
合计	983,677,577.00	1,087,276,049.2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2,121,349.38	25,106,067.46
1 至 2 年	445,916,518.37	44,591,651.84
2 至 3 年	30,465,585.00	4,569,837.75
3 年以上	5,174,124.25	3,145,007.31
3 至 4 年	2,582,929.00	774,878.70
4 至 5 年	442,133.29	221,066.65
5 年以上	2,149,061.96	2,149,061.96

合计	983,677,577.00	77,412,564.36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3,677,577.00	100.00%	77,412,564.36	7.87%	906,265,012.64	1,087,276,049.22	100.00%	68,909,069.07	6.34%	1,018,366,980.15
其中：										
合计	983,677,577.00	100.00%	77,412,564.36	7.87%	906,265,012.64	1,087,276,049.22	100.00%	68,909,069.07	6.34%	1,018,366,980.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412,564.3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83,677,577.00	77,412,564.36	7.87%
其中：1年以内	502,121,349.38	25,106,067.46	5.00%
1-2年	445,916,518.37	44,591,651.84	10.00%
2-3年	30,465,585.00	4,569,837.75	15.00%
3-4年	2,582,929.00	774,878.70	30.00%
4-5年	442,133.29	221,066.65	50.00%
5年以上	2,149,061.96	2,149,061.96	100.00%
合计	983,677,577.00	77,412,564.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7,245,854.43	8,954,091.87	12,709,122.77	68,909,069.0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295,825.92	22,295,825.92		
--转入第三阶段		-3,046,558.50	3,046,558.50	
本期计提	156,038.95	16,388,292.55	-8,040,836.21	8,503,495.2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5,106,067.46	44,591,651.84	7,714,845.06	77,412,564.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619,996,000.00	1年以内金额229,571,000.00元, 1-2年390,425,000.00元	63.03%	50,521,050.00
泰来九洲兴泰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56,710,000.00	1年以内	15.93%	7,835,500.00
定边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能源工程保证金	76,510,000.00	1年以内19,050,000.00元, 1-2年27,460,000.00元, 2-3年30,000,000.00元	7.78%	8,198,500.00
富裕九洲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50,000,000.00	1年以内	5.08%	2,500,000.00
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101,200.00	1年以内18,640,000.00元, 1-2年14,461,200.00元	3.37%	2,378,120.00
合计		936,317,200.00		95.19%	71,433,17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43,140,780.41		2,143,140,780.41	1,757,985,321.46		1,757,985,321.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6,046,136.79		146,046,136.79	8,457,776.56		8,457,776.56
合计	2,289,186,917.20		2,289,186,917.20	1,766,443,098.02		1,766,443,098.0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九洲电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612,880.41				700,612,880.41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	456,142,434.88			456,142,434.88				

公司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32,570,44 5.53			232,570,44 5.53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0.00		314,580,00 0.00				514,580,00 0.00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3,499,09 2.42			73,184,537. 13		- 70,314,555. 29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5,927,71 5.26			59,123,134. 78		- 56,804,580. 48		
哈尔滨九洲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00			10,000,000. 00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 0.00						225,000,00 0.00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 0						5,000,000.0 0	
哈尔滨九洲公共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0						5,000,000.0 0	
融和电投六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4,745,63 3.37		101,517,56 6.63	445,778,13 4.34		- 10,485,065. 66		
黑龙江九洲综合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0.0 0			9,091,894.6 9		-8,105.31		
哈尔滨九洲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0		900,000.00	1,900,000.0 0				
九洲环境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92,947,90 0.00				692,947,90 0.00	
合计	1,757,985,3 21.46		1,810,558,3 47.04	1,287,790,5 81.35		- 137,612,30 6.74	2,143,140,7 80.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9,668.00										249,668.00	
珠海德擎绿色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8,208,108.56				-163,817.01						8,044,291.55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15,274.78		7,638.13			70,894,539.23	75,117,452.14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63,634.14		298,118.59			57,272,972.37	62,634,725.10	
小计	8,457,776.56				9,115,091.91		305,756.72			128,167,511.60	146,046,136.79	
合计	8,457,776.56				9,115,091.91		305,756.72			128,167,511.60	146,046,136.7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6,359,728.99	365,889,372.54	283,920,450.71	271,189,782.06
其他业务	28,378,763.27	10,864,707.11	94,096,281.05	8,887,836.64
合计	404,738,492.26	376,754,079.65	378,016,731.76	280,077,618.70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气及相关设备	158,851,320.00	155,925,489.73	233,084,071.34	225,183,702.21
新能源工程	217,508,408.99	209,963,882.81	50,836,379.37	46,006,079.85
其他	25,899,258.88	5,332,435.90	86,665,086.13	3,042,632.24
小计	402,258,987.87	371,221,808.44	370,585,536.84	274,232,414.30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5,480,138.97	237,683,549.0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36,778,848.90	132,901,987.81
小计	402,258,987.87	370,585,536.84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00,096,608.89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029,165.78 元，其中，55,217,499.4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19,326,124.8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7,485,541.5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股利分配	162,810,000.00	140,275,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42,986.43	1,467,396.2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15,091.91	-8,589.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699,157.12	-7,866,008.09

应收票据贴现收益	-10,200.29	
合计	208,357,035.17	133,867,798.7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0,319,339.06	其中： 1.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4,532.22 元； 2. 处置子公司收益 69,904,806.84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42,885.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270,440.25	2023 年 1-6 月应收工程利息及担保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71,112.64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7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075.22	
处置子公司收益		
合并取得子公司冲回的坏账准备及处置子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		
提前终止融资租赁，相关手续费等一次性计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96,000.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07.82	
合计	83,165,055.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